



WINSHARE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XINHUA WINSHARE PUBLISHING AND MEDIA CO., LTD.*

(a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00811)

2015 年報 Annual Report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摘要
5	董事長報告
8	本集團股權架構
1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2	董事會報告
35	企業管治報告
50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58	監事會報告
61	獨立核數師報告
63	合併損益表
64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65	合併財務狀況表
67	合併權益變動表
68	合併現金流量表
7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資料

公司法定名稱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稱

XINHUA WINSHARE PUBLISHING AND MEDIA
CO., LTD.*

法定代表人

何志勇先生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何志勇先生(董事長)

羅 勇先生

楊 杪先生

非執行董事

羅 軍先生

張 鵬先生

趙俊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育棠先生

韓立岩先生

肖莉萍女士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趙俊懷先生(主席)

韓立岩先生

楊 杪先生

審計委員會

陳育棠先生(主席)

韓立岩先生

張 鵬先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韓立岩先生(主席)

肖莉萍女士

羅 軍先生

提名委員會

肖莉萍女士(主席)

韓立岩先生

羅 軍先生

監事會

監事

徐平先生(主席)

許玉鄭先生

蘭 紅女士

王 焱女士

獨立監事

李 旭先生

劉密霞女士

* 僅供識別

公司秘書

游祖剛先生

授權代表

羅 軍先生
游祖剛先生

替任授權代表

黃慧玲女士

國際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國內核數師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上海市
延安東路222號
外灘中心30樓

香港法律顧問

李偉斌律師行
香港中環
德輔道中19號
環球大廈22樓

中國註冊辦事處

中國四川省成都市
青羊區人民南路
一段86號12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18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公司網址

<http://www.winshare.com.cn>

股份代碼

00811

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述)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485,577	4,592,137	5,135,074	5,278,641	5,582,574
除稅前溢利	514,636	577,857	594,981	617,871	622,890
所得稅開支	(1,367)	(1,377)	(446)	(1,192)	(2,790)
年度溢利	513,269	576,480	594,535	616,679	620,100
非控股股東權益	9,125	52,891	28,879	21,287	32,3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522,394	629,371	623,414	637,966	652,450
每股溢利 – 基本 (人民幣元)	0.46	0.56	0.55	0.56	0.57

資產與負債

	於12月31日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述)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7,629,342	8,663,447	8,248,781	8,948,206	10,655,015
負債總值	(2,861,416)	(3,409,427)	(2,944,095)	(3,094,754)	(3,522,244)
	4,767,926	5,254,020	5,304,686	5,853,452	7,132,77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579,748	4,857,904	5,271,065	5,846,348	7,164,139
非控股股東權益	188,178	396,116	33,621	7,104	(31,368)
	4,767,926	5,254,020	5,304,686	5,853,452	7,132,771



何志勇
董事長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各位股東（「股東」）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業績報告。

2015年，本集團按照新一輪的戰略規劃，發揮自身整體優勢，積極應對行業政策變化和競爭日益激烈的市場環境，努力探索建立出版傳媒主營業務一體化經營發展模式和富有創新活力的出版經營機制，以出版傳媒主營業務為主幹，實施「實業經營+資本經營」協同發展以及傳統出版業務+互聯網新業務的融合發展策略，推動本集團主營業務的深度整合和升級，初步形成了以出版傳媒為主業，多元文化產業實體經營與資本經營並舉發展的產業格局，集團資產規模不斷擴大，經營效益繼續穩步提升，市場競爭力和社會影響力不斷增強。

2015年，本集團實現營業額人民幣55.83億元，與2014年相比上升5.76%；實現淨利潤人民幣6.20億元，與2014年相比上升0.55%。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6.52億元，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57元，與2014年相比略有增長。

回顧2015年，本集團繼續推進和深化富有創新活力的出版傳媒業務經營機制的建設，堅持社會效益與經濟效益相統一，努力增強出版內容產業創新活力，完成了中盤戰略轉型調整和業務架構再造，加強自有渠道對出版的支持，實現出版和渠道的有機融合，推出了《膽對》等一大批社會效益顯著，社會效益與經濟效益俱佳的主題出版物和優秀暢銷圖書，有力推動了出版業務的發展，行業影響力進一步擴大。

2015年，本集團教育服務業務在面對國家教育政策變化、中小學學生人數下降等不利形勢下，充分發揮在中小學教育服務市場形成的發展優勢，不斷轉變和創新經營意識和服務意識，整合平台資源和技術力量，優化流程與服務技術，構建線下徵訂渠道和線上雲服務平台相結合的經營模式，積極推動教育服務多業態發展，穩定教材教輔產品銷售，本年度，教育服務業務實現了穩步增長。

2015年，本集團零售業務以經營用戶為核心，以閱讀服務為切入點，不斷完善實體零售門店網絡布局，打造閱讀服務品牌，提升客戶服務和經營能力，具有行業影響力的文化服務品牌效應進一步得到擴大。與此同時，本集團通過優化供應鏈、拓展銷售渠道、完善網絡渠道連鎖經營模式、加大營銷力度及提升營銷服務能力等措施，互聯網銷售規模繼續實現快速增長，全年實現銷售收益人民幣8.66億元，較上年增長72.1%。

2015年，本集團依托出版傳媒主業，構建多元文化產業實體經營與資本經營並舉發展的產業格局，強化資本經營風險管控體系建設，與本集團主營業務的產業互動與發展雛形初步形成，為本集團綜合實力的提升奠定了基礎。本公司A股上市發行（「**A股上市發行**」）工作有序推進，發行申請於2016年1月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發行審核委員會的審核通過，A股上市發行工作取得重大實質性進展。

與此同時，2015年，本集團不斷優化與業務發展相適應的業務支持和管理服務平台，採購、物流、信息、印制生產等支持平台的運行能力和支持能力得到進一步提升。

展望2016年，在國家深入推進文化改革發展和國家文化振興，鼓勵促進出版產業由傳統業態向新型業態轉型的背景下，本集團將按照新一輪的戰略規劃和發展目標，以出版傳媒主營業務為依托，大力推動和實施「兩個戰略轉型」。一是加快完成由單一的出版物發行集團向全產業鏈、綜合性出版傳媒集團轉型。充分發揮本集團既有產品銷售網絡優勢和服務優勢，着力圍繞「出好書」推進出版機制改革，不斷推出社會效益與經濟效益俱佳、具有社會影響力的內容文化產品，促進主營業務的市場競爭能力不斷增強。二是努力實現傳統文化產業集團向現代服務型文化傳媒集團轉型。秉承「服務為上」的經營理念，推進「傳統業務+互聯網」與「實體經營+資本經營」的雙翼建設。充分利用國家「互聯網+」的戰略發展機遇，以互聯網新業務整合文化資源，拓展多元文化業務，培育優勢文化產業項目，實現傳統主營業務與新興業務協同發展，促進經營業績穩步提升。以本公司A股上市發行為契機，發揮業內唯一「A+H」上市企業的雙平台優勢，讓傳統出版業務以創新姿態實現與資本的融合發展，進一步擴大本集團在業界的社會影響，不斷增強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和持續發展能力，推動本集團實現跨越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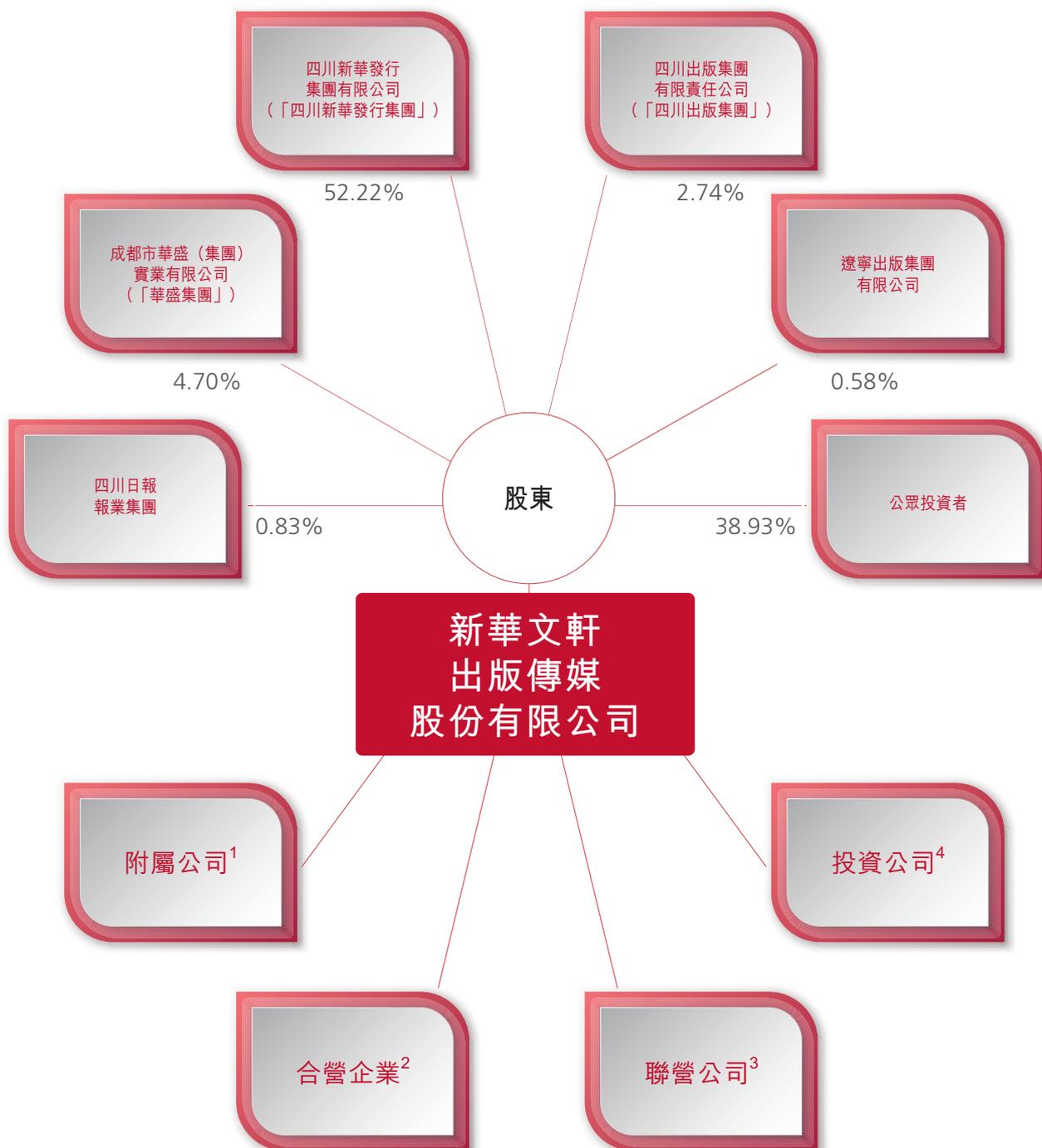
2016年，承蒙廣大股東一直以來的信任，本屆董事會將與經營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一起，按照股東大會確定的發展目標，勤勉努力，繼續為全體股東帶來良好的投資回報。

在此，本人希望借此機會就給予本公司支持與信任的全體股東和有關人士致以誠摯的謝意。

董事長
何志勇

2016年3月29日

本集團股權架構



附註1：附屬公司主要包括以下公司：

序號	公司名稱	本集團 應佔權益 (%)	備註
1	四川文軒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	四川新華在線網絡有限責任公司(「新華在線」)	100.00	
3	四川出版印刷有限公司	100.00	
4	四川省印刷物資有限責任公司	100.00	
5	四川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00	
6	四川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00	
7	四川少年兒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00	
8	四川數字出版傳媒有限公司	100.00	
9	四川文藝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00	
10	四川美術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00	
11	四川科學技術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00	
11-1	四川大自然探索雜誌社有限公司	100.00	四川科學技術出版社有限公司擁有該公司100%的股本權益。
12	四川辭書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00	
13	四川巴蜀書社有限公司	100.00	
14	四川天地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00	
14-1	四川時代英語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51.00	四川天地出版社有限公司擁有該公司51%的股本權益。
15	四川讀者報社有限公司	100.00	
16	四川畫報社有限公司	100.00	
17	四川文傳物流有限公司(「文傳物流」)	100.00	
18	四川薇薇新娘雜誌有限公司	100.00	
19	北京華影文軒影視文化有限公司(「華影文軒」)	100.00	
20	四川新華印刷有限責任公司(「四川新華印刷」)	100.00	
21	文軒投資有限公司(「文軒投資」)	100.00	

本集團股權架構

序號	公司名稱	本集團 應佔權益 (%)	備註
22	文軒國際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100.00	
23	文軒全媒(北京)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100.00	於2015年6月設立。
24	四川文軒音樂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100.00	於2015年3月設立。
25	北京航天雲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70.00	於2015年4月設立。
26	四川新華文化傳播有限責任公司(「四川文化傳播」)	100.00	於2015年12月，本公司收購四川文化傳播97.95%股權，本公司持股比例由2.05%增加至100%。
27	四川文軒藝術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100.00	
28	華盛頓文軒媒體發展有限公司 (Washington Winshare Media, Inc.)	90.00	
29	四川文軒教育技術裝備有限公司(「教育裝備」)	100.00	於2015年10月，本公司收購教育裝備13%股權，本公司持股比例由87%增加至100%。
30	北京蜀川新華書店圖書發行有限責任公司	82.50	
31	北京新華文軒廣告有限公司	81.54	
32	四川人教時代新華音像有限責任公司	80.00	
33	四川文軒在線電子商務有限公司(「文軒在線」)	75.00	
34	四川新華文軒傳媒有限公司(「文軒傳媒」)	70.00	
35	四川新華彩色印務有限公司(「新華彩色印務」)	65.00	
36	文軒薇薇廣告傳媒(成都)有限公司	53.00	
37	四川新華商紙業有限公司(「新華商紙業」)	51.00	
38	北京華夏盛軒圖書有限公司(「華夏盛軒」)	100.00	於2015年12月，本公司收購華夏盛軒49%股權，本公司持股比例由51%增加至100%。
39	新華文軒商業連鎖(北京)有限公司(「文軒商業」)	51.00	

附註2：合營企業主要包括以下公司：

序號	公司名稱	本集團 應佔權益 (%)	備註
1	海南出版社有限公司(「海南出版」)	50.00	
2	四川文軒卓泰投資有限公司(「四川文卓」)	48.00	
3	四川福豆科技有限公司(「福豆」)	38.50	四川文軒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擁有該公司38.5%的股本權益。
4	四川亞新盛翔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亞新盛翔」)	45.00	

附註3：聯營公司主要包括以下公司：

序號	公司名稱	本集團 應佔權益 (%)	備註
1	商務印書館(成都)有限責任公司	49.00	
2	重慶雲漢網絡傳媒有限責任公司(「重慶雲漢」)	50.00	文軒在線擁有該公司50%的股本權益。
3	貴州新華文軒圖書音像連鎖有限責任公司(「貴州新華」)	45.00	
4	上海景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2.00	四川文軒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擁有該公司42%的股本權益。
5	成都鑫匯實業有限公司(「成都鑫匯」)	34.00	
6	四川文軒幼兒教育管理有限公司(「文軒幼教」)	34.00	
7	明博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明博」)	27.20	
8	人民東方(北京)書業有限公司(「人民東方」)	20.00	
9	四川省教育科學論壇雜誌社有限公司(「教育科學論壇」)	40.00	四川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擁有該公司40%的股本權益。
10	成都文軒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5.45	文軒投資擁有該公司45.45%的股本權益。

附註4：投資公司主要包括以下公司：

序號	公司名稱	本集團 應佔權益 (%)	備註
1	四川外國語大學成都學院	24.30	
2	上海東方出版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0.00	
3	安徽新華傳媒股份有限公司(「皖新傳媒」)	6.85	
4	成都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銀行」)	2.4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概況

近年來，為推動文化產業成為國民經濟的支柱產業，繁榮新聞出版事業，建設文化強國，國家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與扶持措施。包括：繁榮發展社會主義文藝事業，加強對優秀出版物的扶持；倡導全民閱讀，建設書香社會；構建現代公共文化服務體系，健全基礎公共文化服務設施建設；加快推進「互聯網+」發展，加大對傳統媒體與新興媒體融合發展的財政扶持力度；推動數字化轉型升級，構建線上線下(O2O)的出版內容投放新模式等，這些政策和措施為出版傳媒行業持續穩定發展奠定了良好基礎。

國家文化發展政策的持續向好，居民文化消費需求的穩步增長，使出版傳媒行業保持了持續發展態勢。數字出版與傳統出版融合發展，實體店轉型升級速度加快，電子商務持續高速增長，線上線下融合發展態勢凸顯。出版「走出去」在不斷探索中取得成效，國際影響力持續增強。資本運作活動頻繁，資本成為促進出版產業發展的重要手段。在此背景下，擁有豐富內容資源和完整產業鏈的行業領先企業，必將在行業發展中獲得更多的發展機遇。

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

於本年度，本公司收購四川新華發行集團持有的四川文化傳播97.95%股權，由於該項收購屬於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採納合併會計法處理，故對2014年年度業績及於2014年12月31日財務狀況的相關財務數據進行了重述。

本年度，本集團實現銷售收益人民幣55.83億元，年度溢利人民幣6.20億元，與2014年同期相比分別上升5.76%及0.55%；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6.52億元，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57元。

收益

本年度，本集團實現銷售收益人民幣55.83億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52.79億元增長5.76%，主要得益於本集團互聯網銷售業務及教育服務業務銷售的增長。

毛利率

本年度，本集團綜合毛利率為38.1%，較去年同期毛利率38.4%略有下降。

分部分析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本年度及去年同期各經營分部之收益：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變動 %	佔分部收益比重	
				2015年 %	2014年 % (重述)
出版分部					
分部收益	1,637,573	1,523,855	7.5	100.0	100.0
其中：教育類產品	1,129,275	961,385	17.5	69.0	63.1
大眾圖書	241,906	230,553	4.9	14.8	15.1
印刷及物資供應	248,825	308,039	(19.2)	15.2	20.2
發行分部					
分部收益	5,146,004	4,678,509	10.0	100.0	100.0
其中：教育服務	3,425,680	3,311,390	3.5	66.6	70.8
零售	597,173	668,271	(10.6)	11.6	14.3
商超	161,269	145,493	10.8	3.1	3.1
互聯網銷售	865,629	502,995	72.1	16.8	10.8
其他業務					
收益	40,285	111,227	(63.8)	100.0	100.0
抵銷分部間銷售前的收益	6,823,862	6,313,591	8.1		
抵銷分部間銷售	(1,241,288)	(1,034,950)			
合併收益	5,582,574	5,278,641	5.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本年度及去年同期各經營分部之毛利及毛利率：

	2015年		2014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重述)	毛利率 % (重述)
出版分部	521,178	31.8	449,012	29.5
其中：教育類產品	430,071	38.1	339,394	35.3
大眾圖書	70,481	29.1	76,710	33.3
印刷及物資供應	13,899	5.6	29,938	9.7
發行分部	1,631,691	31.7	1,522,829	32.5
其中：教育服務	1,290,426	37.7	1,169,003	35.3
零售	216,635	36.3	241,475	36.1
商超	54,435	33.8	52,345	36.0
互聯網銷售	68,798	7.9	55,603	11.1
其他業務	11,314	28.1	10,255	4.5
分部間收益抵銷	(36,547)	不適用	45,540	不適用
總計	2,127,636	38.1	2,027,636	38.4

出版分部

本集團出版分部涵蓋了圖書、報刊、音像製品及數字產品的出版、印刷服務及物資供應等業務。2015年，本集團創新出版組織方式，深化內部經營機制改革，以本公司強大渠道能力帶動出版發展，推出了一大批社會效益和經濟效益俱佳的精品出版物，提升了「文軒出版」的社會影響力。

本年度，出版分部實現收益人民幣16.38億元（含分部間銷售），較去年同期人民幣15.24億元增長7.5%，主要得益於教育類產品的收益增加，但受對外部客戶紙

張銷售業務下降的影響，印刷及物資供應的收益較去年同期下降較大。



本年度，出版分部毛利率31.8%，較去年同期毛利率29.5%上升2.3個百分點，一方面由於本集團加強成本控制，教育類產品的生產成本有所降低；另一方面，毛利率相對較低的紙張對外銷售收益佔該分部收益的比重有所下降。

發行分部

本集團發行分部涵蓋了各渠道商品的統一採購、配送，向學校和學生發行教材及助學類讀物，出版物的零售、分銷及互聯網銷售業務等。

本年度，發行分部實現收益人民幣51.46億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46.79億元增長10.0%，主要得益於互聯網銷售及教育服務業務的增長。

本年度，發行分部毛利率為31.7%，較去年同期毛利率32.5%略有下降，主要由於銷售結構的變化。

教育服務

教育服務業務包括本集團向學校和學生發行教材及助學類讀物，以及向中小學校提供中小學教育信息化服務。

本集團通過優化銷售結構、提升服務質量、推動渠道廣度擴張和深度延伸，實現了本公司教育服務業務的持續增長。針對用戶人數（學生人數）持續下降的不利影響，深挖用戶需求，為客戶提供更全面的服務，提升助學類讀物市場佔有率。在國家加大對教育信息化投入的背景下，借助渠道優勢和產品優勢進一步擴大市場份額，打造優課一體機、教育信息化資源管理平台和教育服務雲平台，為學校教育提供全方位解決方案，促使數字教育產品成為本公司銷售收益新的增長點。

本年度，教育服務業務實現銷售收益人民幣34.26億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33.11億元增長3.5%，主要受益於助學類讀物及數字教育產品帶來的銷售增長。

本年度，教育服務業務毛利率37.7%，較去年同期35.3%上升2.4個百分點，主要得益於自有助學類讀物銷售佔比上升。

零售

零售業務包括門店零售業務、團購業務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年度，本集團繼續推進零售門店的轉型升級，以垂直縱深網絡為依托、以閱讀服務為切入點，通過經營用戶打造閱讀服務綜合解決方案。以國家推動全民閱讀為契機，探索社區書店、校園書店、主題書店等新業務模式。同時，緊跟國家「互聯網+」戰略規劃，啟動並實施「智慧書城」，帶動圖書銷售。

本年度，零售業務實現銷售收益人民幣5.97億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6.68億元減少10.6%，主要由於受互聯網銷售的衝擊導致門店銷量的減少。

本年度，零售業務毛利率36.3%，與去年同期毛利率36.1%基本持平。

商超

本集團穩步推進商超業務，不斷優化各區域的網點佈局和產品結構，提升經營管理水平。本年度商超業務實現銷售收益人民幣1.61億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1.45億元增長10.8%。

商超業務毛利率為33.8%，較去年同期36.0%下降2.2個百分點，主要是因為營銷策略調整的影響。

互聯網銷售

本集團通過努力拓展互聯網銷售渠道、持續優化供應鏈、提高商品經營能力、加快建設移動端和物流體系、加強對外戰略合作，不斷擴大銷售規模，切實保障了互聯網銷售業務的高速發展。

本年度互聯網銷售業務實現銷售收益人民幣8.66億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5.03億元增長72.1%。

互聯網銷售業務毛利率為7.9%，較去年同期11.1%相比下降3.2個百分點，主要因互聯網銷售折扣率上升。

其他業務

本集團其他業務涵蓋了本集團影視作品製作發行、藝術品銷售、廣告發佈等單獨達不到可報告分部定義的業務。



本年度，其他業務實現銷售收益人民幣0.40億元（含分部間銷售），較去年同期人民幣1.11億元下降63.8%，主要因影視作品發行業務收入下降。

費用及成本

銷售及分銷開支和行政開支

本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和行政開支合計為人民幣17.16億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15.80億元增加人民幣1.36億元，主要因人力成本增加、銷售收益增長所帶來的物流等費用增加以及新增附屬公司帶來的費用增加。

其他開支

本年度的其他開支為人民幣1.22億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0.76億元增加人民幣0.46億元，主要因撥備增加。

融資收入淨額

本年度的融資收入淨額為人民幣1,077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665萬元增加人民幣412萬元，主要由於附屬公司貸款利息的減少。

溢利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溢利為人民幣6.20億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6.17億元基本持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為人民幣6.52億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6.38億元略有增長。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按本年度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除以本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每股盈利人民幣0.57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0.56元略有增長。有關每股盈利的計算，請參閱本年度報告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5。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短期存款約人民幣19.02億元，無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為33.1%，2014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34.6%。本集團總體財務結構仍較為穩健。

或然負債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除質押存款人民幣320萬元外，概無任何資產抵押與擔保。

外匯風險

本集團絕大部份的資產、負債、收益、成本及費用均以人民幣列支。因此，管理層相信本集團須承擔的外匯風險極低，亦無作出任何外匯對沖安排。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營運資金管理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流動比率	1.3	1.3
存貨週轉天數	146.5天	152.2天
應收貿易賬款週轉天數	41.0天	43.8天
應付貿易賬款週轉天數	245.7天	237.7天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3，與2014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1.3持平。

本年度的存貨週轉天數為146.5天，應收貿易賬款週轉天數為41.0天，應付貿易賬款週轉天數為245.7天。

重大投資概況

本年度，本集團圍繞發展戰略，優化產業佈局，加大相關文化產業的投入，推動本集團成為中國一流文化傳媒集團。

新華在線原業務已於2010年停止。為提升出版業務面向市場的經營能力，本公司決定向新華在線增資人民幣4,000萬元，進行出版產品營銷與版權資源運營業務，並開展新媒體出版業務探索與實踐。

為整合本集團內部傳媒廣告業務資源，豐富本集團廣告業務構成，提升及拓展本集團廣告業務，於本年度，本公司出資約人民幣4,462萬元收購四川新華發行集團持有的四川文化傳播97.95%的股權。收購事項完成後，四川文化傳播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2014年以人民幣16,860萬元向四川出版集團收購四川新華印刷100%的股權。收購完成後，本公司將原有的印刷業務資源與四川新華印刷的業務資源進行了重組和優化，並於本年度向四川新華印刷增資人民幣8,000萬元。目前，對四川新華印刷的整合工作基本完成。根據於2014年收購期間四川新華印刷與政府簽署的相關補償協議，四川新華印刷應收現金人民幣19,993萬元及公平值為人民幣3,623萬元的物業作為遷出其經營物業的補償。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四川新華印刷已收到現金補償款人民幣19,593萬元，預期餘下現金補償款及物業補償將分別於2016年及2018年收取。於2015年度，該公司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6,700萬元，較上年度增長142.83%。

為有利於本公司在大文化產業的佈局，分享中國經濟與產業發展紅利，本公司原承諾出資人民幣10,000萬元投資中信併購投資基金（深圳）合夥企業（有限公司）（「**中信併購基金**」）。於本年度，本公司按照協議約定繳付人民幣4,000萬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累計出資人民幣8,000萬元，後續出資將按照協議約定進行繳付。

於本年度，本公司分別獲得參股公司四川外國語大學成都學院、成都銀行及皖新傳媒2014年度股息收入人民幣2,600萬元、人民幣2,000萬元及人民幣1,433萬元。

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其他對外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發展將受多項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影響，主要包括政策風險、市場及運營風險等。

(i) 國家稅收優惠政策變化風險

出版發行行業作為文化產業的組成部份，長期以來受到國家政策扶持，在財政、稅收等方面享受國家統一制定的優惠政策。本公司是同時享受企

業所得稅及增值稅稅收優惠，若本公司目前享受的稅收優惠政策到期後國家不再繼續出台相關稅收優惠政策，則會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ii) 跨區域發展帶來風險

國家已出台相關政策鼓勵和支持實力較強的地方新聞出版企業跨地區、跨行業進行資源整合。本公司積極推進跨區域整合，但在跨地區發展的實際運營過程中，會受到中國整體經濟和行業發展狀況、合資格管理人員儲備和管理能力與業務增長匹配性等因素的影響。這些不確定因素可能影響本公司跨區域擴張戰略的成功推行，導致實際經營增長無法達到預期，進而將對本公司經營構成不利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ii) 數字出版技術發展風險

數字出版已經成為新聞出版業的戰略性新興產業和出版業發展的主要方向。本公司也一直在實踐發展數字出版，但面對數字出版技術的發展，如果本公司不能繼續吸收和應用先進的數字技術，大力發展以內容生產網絡化、傳播數字化為主要特徵的新媒體，則在未來的市場競爭中將會越來越多地受到來自數字出版媒體的衝擊，對本公司數字化出版、經營構成不利影響。

(iv) 市場競爭不規範的風險

隨着出版發行行業市場化程度的提高，在提升了行業整體經營水平的同時也加劇了市場競爭，而目前市場競爭中出現了一些不規範現象，加大了本公司的經營壓力，在一定時期內可能會給本公司的正常經營帶來一定的影響。

除上述提及外，亦可能存在其他本集團未知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或目前未必屬於重大但日後可能變成重大之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未來展望

2016年是全面實施「十三五」規劃的開局之年，也是產業融合發展的關鍵之年，融合、創新、發展已成為經濟發展新常態下出版產業的重要目標和任務。在國家文化振興和繼續深入推進文化改革發展的背景下，本集團將按照新一輪戰略規劃和發展目標，以出版傳媒主營業務為依托，大力推動和實施「兩個戰略轉型」，努力構建現代服務型綜合文化傳媒集團，實現傳統主營業務與新興業務協同發展，提升自身盈利能力和持續發展能力，促進經營業績穩步提升。



按照本集團發展戰略，本公司積極推進A股上市發行工作，發行申請已於2016年1月獲中國證監會發行審核委員會審核通過，A股上市發行工作取得實質性進展。2016年，本公司將繼續穩步推進A股上市發行工作，努力實現A+H兩地上市目標，充分利用國際、國內兩個資本市場，以創新姿態促進實體經營與資本經營融合，推動本集團實現跨越發展。

2016年，本公司將重點實施以下策略：

1. 推進出版經營機制創新，強化本公司內部出版與渠道的協同配合。聚集優質內容資源，以內容資源經營為核心，創新出版組織方式，形成出版優勢和品牌。加強國際交流與合作，推動出版「走出去」；
2. 努力構建垂直縱深的文化服務網絡體系，累積經營性增值閱讀服務資源，打造細分市場的閱讀服務品牌和具有行業影響力的文化服務品牌。同時，複製推廣「智慧書城」，強力推進線上線下融合發展；
3. 加強銷售結構優化，鞏固和保持教學用書業務的增長；加快教育信息化平台的推廣，依托自有研發產品開拓全國市場，保持在教育信息化領域的發展優勢；優化和創新教育裝備產品，形成新的銷售增長點；
4. 持續優化電子商務經營模式，拓展互聯網銷售渠道，提升用戶消費體驗，加強數字圖書館建設，優化產品性能，提高商品經營能力。同時，完善行業供應鏈平台，持續推進出版物協同交易平台的建設，穩步實現本集團電子商務領域業態創新；
5. 利用互聯網對傳統業務改造升級，持續推進物流網絡和ERP信息系統建設，改善和提升本集團物流服務和信息技術支持與管理能力；及
6. 充分利用資本經營平台尋求社會資源，培育優勢文化產業項目，實現外部資源與本集團業務板塊的嫁接與整合，努力構建本集團實體產業和金融資本雙輪驅動的業務格局。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出版物的編輯和出版；(ii)經銷圖書及影音產品；及(iii)發行教材及助學類讀物等。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有關該等業務的進一步討論與分析，包括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未來業務發展方向的討論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9至21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內，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份。

財務狀況及業績

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第63頁至66頁。

以確定股東有權出席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遞交過戶文件最後期限

2016年4月15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

2016年4月17日(星期日)起至2016年5月17日(星期二)止(包括首尾兩天)

記錄日期

2016年5月17日(星期二)

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

2016年5月17日(星期二)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年的年度業績、資產、負債及權益等摘要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第4頁之「財務摘要」。

股息

因本公司正積極推進A股上市發行工作，並已進入關鍵階段，2015年度末期股息，如宣派，可能包括A股上市後的A股股東。董事會將在適當時候對建議之2015年度末期股息事項予以公告(但無論如何將不遲於2016年4月29日)，並交由本公司擬於2016年5月17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予以批准。

為了確定有權出席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以下日期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出席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上述遞交過戶文件期限之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的總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區城北商貿大道文軒路6號（郵編：610081）（就內資股股東而言）以作登記。

凡於2016年5月17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和內資股股東，均有權出席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固定資產

本集團之固定資產於本年度內變動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6。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儲備變動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的「合併權益變動表」。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配於股東的儲備之詳情載於本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3。

主要客戶和供貨商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五大客戶銷售的營業額合計佔本集團總營業額低於3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五大供貨商的購貨額合計佔本集團總購貨額低於30%。

本集團與各客戶及供應商一直保持着持續穩定發展的關係，並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及服務。本集團的業務並無依賴任何個別客戶及供應商，以致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

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詳細數據（包括該等公司的主要業務）分別載於本年度報告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1、22及21。

慈善捐贈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慈善捐款及其他捐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449萬元（2014年：人民幣1,260萬元）。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本年度內，就本公司所知，本集團已在各重要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業務經營所在環境及社區長期發展的可持續性。作為宣傳文化企業，本集團在持續創造良好業績的同時，積極回饋社會，開展各項公益活動，樹立良好的信譽和企業形象。此外，本集團以對環境負責的方式行事，竭力遵守有關環保的法律法規，本集團經營的教學用書全部採用「綠色印刷」，包括使用



綠色環保的紙張、油墨、熱熔膠等原材料，採用新技術、新工藝，實現了印前環節污染物零排放，最大程度減少環境污染。此外，本集團也採取有效措施達致資源的有效利用，減少浪費，主要包括積極推行協同辦公平台，降低紙張消耗；倡導節約用水用電等。

關連交易

非豁免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訂立的關連交易已嚴格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有關規定。相關關連交易詳情載列如下：

收購四川文化傳播97.95%的股權

於2015年11月10日，本公司與四川新華發行集團簽訂股權轉讓協議，收購四川新華發行集團持有的四川文化傳播97.95%的股權，代價約為人民幣4,462萬元。四川新華發行集團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按《上市規則》定義）及發起人，持有本公司52.22%的股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四川新華發行集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該收購事項獲四川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四川省國資委」）及／或其他法定授權機構之批准，並按照中國法律法規有關國有產權轉讓之規定通過協議轉讓進行。該等股權轉讓於2015年12月完成，並納入本集團財務合併範圍。有關收購股權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1月10日的公告。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訂立的持續關連交易已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有關規定，並已獲獨立股東批准（如需）。相關持續關連交易詳情如下：

1. 與四川新華發行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的交易

四川新華發行集團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按《上市規則》定義）及發起人，持有本公司52.22%的股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四川新華發行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i) 本公司與四川新華發行集團簽訂的租賃協議

於2012年12月20日，本公司與四川新華發行集團續訂租賃協議，協議約定四川新華發行集團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間將其位於中國四川省內之若干樓宇出租予本集團用作辦公、倉庫及門店零售。鑑於該協議於2015年12月31日到期，於2015年11月23日，本公司與四川新華發行集團就於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間向四川新華發行集團租賃前述若干樓宇續訂租賃協議。有關上述租賃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12月20日及2015年11月23日的公告。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上述租賃協議向四川新華發行集團支付租金合共人民幣35,800,000元。

- (ii) 本公司與成都皇鵬物業有限責任公司（「皇鵬物業」）續訂的物業管理協議

於2012年12月20日，本公司與四川新華發行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皇鵬物業續訂物業管理協議（「物業管理協議」），協議約定皇鵬物業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間為本集團提供物業管理服務。考慮本公司「西部文化商品物流配送中心」於2014年投入使用後，皇鵬物業向本集團提供的物業管理服務面積及範圍將會增加，於2014年11月17日，本公司將物業管理協議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之年度上限進行修訂。鑑於物業管理協議於2015年12月31日到期，於2015年11月23日，本公司與皇鵬物業就其於2016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向本公司提供物業管理服務續訂協議。有關物業管理協議及修訂年度上限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12月20日、2014年11月17日及2015年11月23日的公告。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皇鵬物業根據上述物業管理協議就提供物業管理服務向本集團收取合共人民幣7,896,000元。

2. 與四川出版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的交易

四川出版集團為四川發展（控股）有限責任公司（「四川發展」）之全資附屬公司，而本公司控股股東四川新華發行集團乃為四川發展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四川出版集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本公司與四川出版集團簽訂的房屋租賃框架（續訂）協議

於2013年12月12日，本公司與四川出版集團訂立房屋租賃框架（續訂）協議。協議約定四川出版集團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期間將其擁有的若干樓宇及倉庫出租予本集團用作辦公及倉儲，並提供配套的物業管理服務。有關上述房屋租賃框架（續訂）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2月12日的公告。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上述房屋租賃框架協議向四川出版集團支付租金及物業管理服務費合共人民幣17,338,000元。

3. 與文軒在線的交易

文軒在線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而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四川新華發行集團持有文軒在線25%股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文軒在線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於2012年12月20日，本公司與文軒在線續訂出版物購買協議，協議約定文軒在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間向本公司購買出版物，以供文軒在線運營之電子商務交易平台文軒網進行銷售。鑑於該協議於2015年12月31日到期，於2015年11月23日，本公司與文軒在線就於2016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出版物購買續訂協議。該項續訂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已於2016年2月18日獲獨立股東批准。有關上述出版物購買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12月20日、2015年11月23日的公告及2013年1月9日、2016年1月7日的通函。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文軒在線根據上述出版物購買協議向本公司支付合共人民幣747,771,000元（含稅）。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 (1) 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訂立；
- (2) 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定義見《上市規則》）進行；及
- (3)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本公司已聘請本公司之國際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根據香港審閱項目準則第3000號《對歷史財務信息進行的審計和審閱之外的鑑證項目》以及參考香港註冊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第740號指引《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出具的關於持續關連交易的審計師函》，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執行了有限鑑證程序，並已單獨發出函件向董事會進行報告，上述持續關連交易：

- (1) 已獲董事會批准；
- (2) 在重大方面已按照有關交易協議所規定定價政策執行；
- (3) 在重大方面已按照有關交易協議條款進行；及
- (4) 並無超出相關公告所披露之年度上限金額。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員工7,914名（2014年12月31日：8,259名）。

本公司努力維護員工合法權益，拓寬員工的發展空間。本公司定期檢討僱員薪酬政策，不斷完善和優化本公司的薪酬管理體系，建立了統一的、以崗位價值體系為基礎的崗位目標工資制度，按照「統一規則、分層控制、過程監督」的原則完善本公司的薪酬管控制度，努力實現收入分配的科學化、規範化。通過不斷完善績效考核和薪酬福利體系，提升員工的收入水平和福利待遇，讓員工在成長中共享企業發展成果。

本公司的標準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績效獎金及福利，並根據國家相關政策，為員工提供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等福利計劃保障。為發揮薪酬福利體系的長效激

勵作用，本公司也實施企業年金計劃，為員工提供進一步的養老保障。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為員工所作的離職後退休金計劃供款及企業年金計劃供款合共為人民幣11,026萬元（2014年（重述）：人民幣10,816萬元）。有關該等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9。

本集團十分關注員工的成長與發展，盡可能地為其提供培訓、交流機會，幫助其提升專業技能和擴展工作領域。按照人才培養目標，本集團建立了崗位任職資格為基礎的課程體系，以培訓為載體創建內部人才展示與交流的平台，挖掘本公司人力資源潛力，加強後備人才培養。通過專題講座、網絡學習、崗位技能競賽及行業標桿企業分享講座等方式，幫助各層級員工提升業務素質及工作能力，為本公司年度戰略經營目標的達成及持續發展提供保障。於本年度，參加培訓員工達7,681人次。



董事會報告

股本

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人民幣1,135,131,000元，分為1,135,131,000股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其中包括：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內資股		
國有股	639,857,900	56.37%
包括		
(i) 四川新華發行集團持有的國有股(附註1)	592,809,525	52.22%
(ii) 其他發起人持有的國有股(附註2)	47,048,375	4.15%
社會法人股(附註3)	53,336,000	4.70%
H股	441,937,100	38.93%
股本總計	1,135,131,000	100%

附註：

本公司股本於本年度內並無變動。

1. 本公司控股股東四川新華發行集團為四川發展之全資附屬公司。四川發展的實際控制人為四川省國資委。
2. 持有本公司國有股之其他發起人包括四川出版集團、四川日報報業集團及遼寧出版集團有限公司。
3. 社會法人股由本公司發起人華盛集團持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5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董事（「董事」）及監事（「監事」）所知，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之本公司保存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直接及 間接持有的 股份數目	身份	股份類別	相關股份 類別中的 概約百分比	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 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好倉 / 淡倉
四川發展	623,861,452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國有股	97.50%	54.96%	好倉
四川新華發行集團	592,809,525	實益擁有人	國有股	92.65%	52.22%	好倉
華盛集團	53,336,000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社會法人股	100%	4.70%	好倉
Seafarer Capital Partners, LLC	26,559,500	投資經理	H股	6.01%	2.34%	好倉
Edgbaston Investment Partners Limited	22,528,000	投資經理	H股	5.10%	1.98%	好倉

附註：

- 四川發展為四川新華發行集團及四川出版集團的控股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四川發展被視為透過四川新華發行集團間接持有本公司592,809,525股國有股股份以及透過四川出版集團間接持有本公司31,051,927股國有股股份，合共623,861,452股國有股股份。
- 華盛集團已將其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進行了質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5年12月31日，就董事及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之本公司保存之登記冊的權益和淡倉。

董事會報告

除(i)本公司董事長及執行董事何志勇先生為四川新華發行集團之董事及總裁；(ii)非執行董事羅軍先生為四川新華發行集團之董事及副總裁；及(iii)非執行董事趙俊懷先生為華盛集團之副董事長之外，於2015年12月31日，董事概無在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之公司中擔任董事或聘用為僱員。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2015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保存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的管理和行政工作簽訂任何合約。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股權

《公司章程》及中國法律均無規定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優先配售新股。

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悉，於本年度報告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公眾持股量超過25%，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實施良好的企業管治，不斷健全和完善本公司的內部監控體系。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已採納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的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有關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的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之「企業管治報告」部份。

董事及監事

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擔任董事及監事之人士如下：

執行董事

龔次敏先生（於2015年12月29日辭任）
何志勇先生（於2015年12月29日獲委任）
羅 勇先生
楊 杪先生（於2015年3月6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羅 軍先生
張成行先生（於2015年3月6日退任）
張 鵬先生
趙俊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偉豪先生（於2016年2月18日辭任）
陳育棠先生（於2016年2月18日獲委任）
韓立岩先生
莫世行先生（於2015年3月6日退任）
肖莉萍女士（於2015年3月6日獲委任）

監事

徐 平先生
許玉鄭先生
李 昆先生（於2015年3月6日退任）
周 靜女士（於2015年3月6日退任）
蘭 紅女士
劉 南女士（於2015年3月6日退任）
王建平女士（於2015年3月6日退任）
王 焱女士（於2015年3月6日獲委任）

獨立監事

李光煒先生（於2015年3月6日退任）
傅代國先生（於2016年2月18日辭任）
李 旭先生（於2016年2月18日獲委任）
劉密霞女士（於2015年3月6日獲委任）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本公司之董事、監事及本集團之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部份。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變動

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之董事及監事會之監事的任期於2014年屆滿，於2015年3月，本公司召開臨時股東大會選舉了第四屆董事會、監事會（「監事會」）成員，有關董事會、監事會換屆以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之詳情載於本公司2014年年度報告。自本公司2014年年度報告日期之後及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變動情況如下：

甲、 董事變動情況

龔次敏先生基於個人年齡原因辭任本公司董事會執行董事及董事長之職務，於2015年12月29日生效。同日，經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何志勇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經第四屆董事會2015年第十一次會議決議，何志勇先生被選舉為第四屆董事會董事長，自2015年12月29日起生效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

麥偉豪先生因需要投放更多時間處理其他商業和個人事務而辭任本公司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主席，於2016年2月18日生效。同

日，經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決議通過，陳育棠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6年2月18日起生效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

乙、 監事變動情況

傅代國先生因需要投放更多時間處理其個人事務而辭任本公司監事會獨立監事，於2016年2月18日生效。同日，經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決議通過，李旭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監事，自2016年2月18日起生效至本屆監事會任期屆滿。

除上述披露外，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有關之變動。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之變動情況

於2015年3月6日，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2015年第一次會議審議決定了新一屆董事會所屬專業委員會及成員構成，詳情載於本公司2014年年度報告。自本公司2014年年報日期之後及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會轄下委員會變動情況如下：

於2016年2月18日，董事會一致同意委任陳育棠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席，任期自2016年2月18日起生效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及監事均未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在一年內除法定補償外還須支付任何補償方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於本年度內，在適用法律的規限下，本公司已投保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為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執行及履行職責時可能引致的責任提供保障。

董事及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利益

於本年度內，概無董事及監事在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所訂立，且在本年度結束時仍然有效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享有直接或間接重大利益。

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據董事所知，四川新華發行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公司）概無進行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活動。

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監事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及監事薪酬及五位最高酬金人士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由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經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標準、董事及監事付出的時間及其職責等因素後釐定。

本年度內，有關董事、監事及本公司五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3。

本年度，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不包括董事及監事）共有7人，高級管理人員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薪酬範圍 港幣	人數
0-100萬元	7人

董事會及董事會專責委員會

董事會及董事會專責委員會詳情請見本年度報告之「企業管治報告」部份。

股份增值權獎勵計劃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未實行股份增值權獎勵計劃。

重大訴訟

2015年9月29日，本公司向成都市青羊區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訴狀》，請求法院依據2013年12月11日本公司與北京金煌軒文化發展有限公司（「北京金煌軒」）因圖書購銷糾紛而簽訂的《和解協議》，判令北京金煌軒向本公司支付貨款、違約金及利息共計人民幣810.93萬元。成都市青羊區人民法院於2015年10月8日受理了本公司上述訴訟請求。目前，案件正在審理中。本公司及中國律師認為，上述訴訟標的金額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不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除上述披露外，於本年度，據董事所知，本公司並未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事項，亦無涉及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之重大訴訟或索償。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第3.22條之規定成立了審計委員會，並以書面方式列明其職責範圍。

審計委員會已審核本年度報告所載之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並就財務報告事項、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項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進行了溝通和討論。審計委員會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告的編製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並無重要報告期後事項。

核數師

於2015年5月13日，本公司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本公司分別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和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15年度國際和國內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決定及批准其等的薪酬。

本集團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的201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乃經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計。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和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的任期將於本公司即將召開的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屆滿，屆時彼等均有資格在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重獲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和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亦為本公司2013及2014年度的國際和國內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何志勇

2016年3月29日

本公司一直致力於建立符合中國法律及其股份上市地監管規則，且與自身實際情況相適應的企業管治體系。根據《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董事會已採取行動及措施不斷加強本公司企業管治體系建設，持續完善企業管治工作，確保本公司在各方面均嚴格遵守有關規定。

本公司十分重視公司治理的制度建設，根據監管要求並結合本公司的發展不斷修訂和完善公司治理規範性文件，並遵照執行。完備的制度體系保障了本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的有效運作。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全面採納並遵守包括《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的原則和守則條文。

董事會

職責與分工

董事會代表全體股東利益，向股東大會負責。董事會主要負責：執行股東大會決議；決定本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訂本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和決算方案；制訂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決定本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及制定本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等。

董事會就專責事項作出決策，管理層則獲授權執行及管理本公司的日常事務。本公司未設行政總裁一職，但總經理亦履行行政總裁類同之職務。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分別由何志勇先生和楊杪先生擔任，彼此之間有明確職責分工。董事長主持董事會的工作，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情況，而總經理在董事會的領導下，主要負責本公司的管理運作和業務統籌。除於本年度報告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部份披露以外，各董事之間及董事長和總經理之間不存在任何財務、業務、家屬及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董事會組成

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現由9名董事組成，其中執行董事3名，包括何志勇先生（董事長，於2015年12月29日獲委任，接任於2015年12月29日辭任的龔次敏先生）、羅勇先生及楊杪先生；非執行董事3名，包括羅軍先生、張鵬先生及趙俊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3名，包括陳育棠先生（於2016年2月18日獲委任，接任於2016年2月18日辭任的麥偉豪先生）、韓立岩先生及肖莉萍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總人數的三分之一，董事人數和人員構成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由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之日起至該屆董事會的任期屆滿之日止。

於本年度，有關董事變動詳情請參見本年度報告之「董事會報告」部份。

本公司董事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止的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部份。

董事投入時間

董事除出席正式會議了解本公司業務外，還通過聽取本公司管理層匯報、審閱本公司管理層定期提供的經營信息、實地考察本公司業務等多種途徑關心本公司事務，全面了解本公司業務，有效地履行董事職責。董事會通過認真檢討，認為於本年度內董事付出了充足時間和精力履行董事職責。

董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獲委任時，本公司均會向其提供一套包括有關法定監管制度、董事會職權範圍、董事職責、公司及行業資料以及其他管治文件等內容的就任指引，以協助其履行董事職責。

本公司十分重視董事知識和技能的持續發展和更新，關注並積極組織董事參加企業管治培訓及研討，促進其專業發展；同時，亦不時為董事提供本公司有關業務、經營狀況及前景的每月更新資料以及有關上市監管規則最新發展和變動的資訊，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信息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更好地履行董事職責。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特聘請中介機構為董事、監事及其他相關人員進行了《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專題培訓，從而使其了解和認識在設立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中對環境、社會及管治所肩負的職能及責任。董事接受培訓之個別記錄如下：

姓名	參與培訓	閱讀資料
龔次敏 (前任董事長) *	—	✓
何志勇 (董事長)	✓	✓
羅 勇	✓	✓
楊 杪	✓	✓
羅 軍	✓	✓
張 鵬	✓	✓
趙俊懷	✓	✓
韓立岩	✓	✓
麥偉豪	✓	✓
肖莉萍	✓	✓
張成行**	—	✓
莫世行**	—	✓

* 龔次敏先生於2015年12月29日辭任，故未參加本公司於2015年12月29日舉辦的培訓。

** 張成行先生及莫世行先生於2015年3月6日退任，故未參加本公司於本年度舉辦的培訓。

董事投保

本公司自從在H股市場上市後，一直很重視董事責任風險防範，持續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

董事會會議

於本年度內，第三屆董事會共召開了2次董事會會議，其中現場會議1次，書面議案1次，審議了包括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修訂《公司章程》等議案；第四屆董事會共召開11次董事會，其中現場會議8次，書面議案3次，審議包括A股發行上市及相關事項、持續關連交易、聘任核數師、2014年年度業績、2015年中期業績及股權收購等議案。

上述所有會議均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以及《上市規則》的規定召開。

企業管治報告

有關董事出席本年度舉行的董事會、股東會會議情況如下：

董事會成員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

姓名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應出席會議次數	委託其他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執行董事			
龔次敏(前任董事長)附註1	12/12	0	100%
何志勇(董事長)附註2	1/1	0	100%
羅 勇	11/13	2	85%
楊杪附註3	10/11	1	91%
非執行董事			
羅 軍	12/13	1	92%
張成行附註4	2/2	0	100%
張 鵬	10/13	3	77%
趙俊懷	13/13	0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韓立岩	13/13	0	100%
莫世行附註5	2/2	0	100%
麥偉豪	11/13	2	85%
肖莉萍附註6	11/11	0	100%

附註：

1. 龔次敏先生於2015年12月29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長。
2. 何志勇先生於2015年12月2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長。
3. 楊杪先生於2015年3月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 張成行先生於2015年3月6日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5. 莫世行先生於2015年3月6日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相關職務。
6. 肖莉萍女士於2015年3月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成員出席股東會會議情況

姓名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應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執行董事		
龔次敏 (前任董事長) 附註1	4/5	80%
何志勇 (董事長) 附註2	—	—
羅 勇	2/5	40%
楊杪附註3	2/2	100%
非執行董事		
羅 軍	5/5	100%
張成行附註4	3/3	100%
張 鵬	2/5	40%
趙俊懷	5/5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韓立岩	5/5	100%
莫世行附註5	3/3	100%
麥偉豪	4/5	80%
肖莉萍附註6	2/2	100%

附註：

- 龔次敏先生於2015年12月29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長。
- 何志勇先生於2015年12月2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長。
- 楊杪先生於2015年3月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張成行先生於2015年3月6日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莫世行先生於2015年3月6日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相關職務。
- 肖莉萍女士於2015年3月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根據本公司實際發展狀況，於2015年3月6日起，本公司對董事會轄下專責委員會組成進行了調整，不再設立編輯出版委員會。第四屆董事會轄下設戰略與投資

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4個專業委員會。

於本年度內，曾召開了2次戰略與投資委員會、3次審計委員會、5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6次提名委員會，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個別成員出席會議情況如下：

姓名	戰略與		薪酬與	
	投資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考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龔次敏(前任董事長)附註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何志勇(董事長)附註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羅 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楊杪附註3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羅 軍	不適用	不適用	4/5	6/6
張成行附註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張 鵬	不適用	3/3	不適用	不適用
趙俊懷	2/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韓立岩	2/2	3/3	5/5	6/6
莫世行附註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麥偉豪	不適用	3/3	不適用	不適用
肖莉萍附註6	不適用	不適用	4/4	5/5

附註：

- 龔次敏先生於2015年12月29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長。
- 何志勇先生於2015年12月2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長。
- 楊杪先生於2015年3月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張成行先生於2015年3月6日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莫世行先生於2015年3月6日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相關職務。
- 肖莉萍女士於2015年3月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相關職務。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對本公司長期發展戰略和重大投資決策進行研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等。

第四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成員包括趙俊懷先生、韓立岩先生及楊杪先生，委員會主席由非執行董事趙俊懷先生擔任。

本年度內，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召開了2次會議，所有委員會成員均親自出席所有現場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15年度股權投資計劃》等議案，在本公司未來戰略發展及股權投資方面提出了有益建議。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1)提議聘請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2)監督本公司的內部審計制度及其實施；(3)負責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之間的溝通；(4)審核本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5)審查本公司的內控制度；(6)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及(7)檢討及履行風險管理職責等。

第四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現成員包括陳育棠先生、韓立岩先生及張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育棠先生為會計專業人士，於2016年2月18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擔任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成員均為非執行董事，其中陳育棠先生及

韓立岩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鵬先生為非執行董事。麥偉豪先生於2016年2月18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主席。

本年度內，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共召開了3次會議。所有委員會成員均親自出席所有現場會議及簽署所有書面議案。審計委員會審議了2014年年度業績及2015年中期業績、A股上市發行相關財務報告、本公司的內部控制情況、聘任核數師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情況、修訂《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條例》(「《審計委員會工作條例》」)等多項議案，並將審議意見呈交給董事會，為董事會作出決策發揮了積極作用。

董事會將企業管治、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職責指派予審計委員會，以加強本公司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提升本公司整體企業管治水平。2015年，審計委員會通過與本公司管理層、內審部門、外聘核數師和內控顧問的溝通，審閱本公司提供的相關文件，跟進本公司對核數師、內控顧問所提出的管理建議的落實情況，對本公司內部控制、企業管治政策的制定、執行以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進行檢討及監察；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有關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最新要求，修訂《審計委員會工作條例》，明確和落實審計委員會與管理層各自對風險管理的職責，有效地促進了本公司內部管控及風險管理水平的提高，切實地履行了企業管治職責。

此外，審計委員會就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審核情況及審計費用與外聘核數師進行了單獨溝通。

審計委員會已審核並確認本年度報告所載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就本公司的財務報表、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與管理層及核數師進行了討論。審計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報表的編製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1)研究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考核的標準，進行考核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2)研究和審查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方案等。本公司目前採取的是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第四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現成員包括韓立岩先生、肖莉萍女士及羅軍先生。委員會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韓立岩先生擔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均為非執行董事，其中韓立岩先生及肖莉萍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內，第三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共召開了1次會議，所有委員會成員均簽署所有書面議案，會議主要審議了經營管理團隊2014年度薪酬議案；第四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共召開了4次會議，除1次會議羅軍先生委託韓立岩先生代為表決外，所有委員會成員均親自出席會議及簽署所有書面議案。會議主要審議了《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管理團隊薪酬管理辦法》、《修訂〈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管理團隊績效考核管理辦法〉》等議案。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1)研究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選擇標準和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2)廣泛搜尋合格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3)對董事候選人及須提請董事會聘任的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及(4)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等。

第四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成員包括肖莉萍女士、韓立岩先生及羅軍先生。委員會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肖莉萍女士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均為非執行董事，其中肖莉萍女士及韓立岩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內，第三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共召開了1次會議，所有委員會成員均親自出席會議，會議主要審議了提名第四屆董事會候選人的議案；第四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共召開了5次會議，所有委員會成員均親自出席會議及簽署所有書面議案。會議主要審議了關於建議聘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議案、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執行及其組織架構、人員組成的議案等。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根據《上市規則》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要求，董事會制定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目的是為確保董事會成員在專業、經驗、觀點多樣化方面保持適當的平衡，以提升董事會決策效率和企業管治水平，從而保證本公司戰略的實現及可持續發展。

本公司在董事會換屆甄選第四屆董事會成員組合及對董事會成員進行調整時，已充分從多個方面及可量化的標準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結構，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性別、文化及教育背景、地區、行業經驗、專業技能及服務任期等。

提名委員會負責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並在適當時候檢討該政策以確保該政策行之有效。按《上市規則》要求，提名委員會對董事會成員構成進行了檢討，認為董事會成員在年齡、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地區、服務年限等方面，符合《上市規則》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要求。

董事

董事委任及重選

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3年，任期屆滿後可以重選連任。換屆選舉時須由董事會提出候選人建議名單提交股東大會審議，股東大會對每一位董事候選人逐一進行表決後委任新一屆董事會。

董事提名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候選人的委任由現任董事會提名及推薦，而持有或合併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也可以提名及推薦董事候選人。董事會對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審查，並通過決議確定後以書面提案的方式提呈股東大會審議。

董事會下設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對擬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條件、標準和程序提出意見和建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3名，且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均未連續超過6年，人數及任職資格均符合《上市規則》的要求。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不擁有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任何業務和財務利益，也不在本公司擔任管理職務，獨立性得到有力保障。獨立非執行董事來自不同的行業，為出版發行、會計及金融領域的資深專業人士，熟悉上市公司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權利和義務。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麥偉豪先生、韓立岩先生及肖莉萍女士均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就其於本年度的獨立性向本公司作出了書面確認。依據該項確認及董事會的了解，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之規定，屬於獨立人士。

董事和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十的標準守則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以規範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經向各位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條款的規定。

股東及股東大會

控股股東及最終控股股東詳情

本公司控股股東為四川新華發行集團，四川新華發行集團乃四川發展的全資附屬公司，四川發展的實際控制人為四川省國資委，故本公司由四川省國資委實際控制。

本公司獨立於控股股東經營業務，在人員、機構、資產和業務上完全分離。控股股東行為規範，未發生超越股東大會直接或間接干預本公司經營和決策的行為。

本年度末的主要股東之持股情況載列於本年度報告之「董事會報告」部份。

股東大會

本公司致力於確保本公司所有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享有平等地位及充分行使自己的權利。股東大會是本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依法行使職權。

為保障股東權益和權利，本公司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就各項重大事宜分別提出獨立議案提呈股東大會審議。股東權利及於股東大會的有關投票表決程序的詳情按照《公司章程》以及《上市規則》的規定載於相關的股東通函內，而通函亦於相關期限之前寄發予股東，並登載於聯交所網站和本公司自設網站。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共召開了1次股東週年大會、2次臨時股東大會，1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1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會議審議通過了本公司2014年年度報告、201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A股上市發行及相關事項、聘任核數師、修改《公司章程》等多項重要議案。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部份高級管理人員出席了會議，並回答了股東問詢。每項決議案經過股東與本公司董事、監事及管理層充分溝通後，以投票方式表決。股東大會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結果公告均及時披露於聯交所網站和本公司自設網站。

監控機制

監事會

本公司監事會是本公司的監督機構，對股東大會負責。監事會依法獨立行使監督權，保障股東及本公司的合法利益不受侵害。

於本年度，第四屆監事會由6名成員組成，包括：股東推薦出任的監事2名、獨立監事2名及職工代表監事2名，人數和人員構成符合相關法律和法規的要求。徐平先生獲委任為第四屆監事會主席。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和獨立監事由股東通過股東大會選舉和罷免，職工代表監事由本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其它形式民主選舉和罷免。監事之任期由股東大會或職工民主選舉決議通過之日起至該屆監事會的任期屆滿之日止。每屆監事任期3年，屆滿時可連選連任。

監事的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部份。

於本年度內，監事會召開了6次會議。有關監事會的工作情況載列於本年度報告之「監事會報告」部份。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建立健全及實施效果評估，並透過審計委員會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效能進行持續檢討。董事會許可管理層組織領導企業內部監控的日常運行。本公司單獨設有內部審核部門－審計部負責審計監督，並成立內控工作領導小組及內控（聯合）工作組全面指導和組織實施公司內控工作。每隔半年，前述部門及機構會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進行評價、檢查和跟進。此外，本公司亦通過紀檢監察室、法務部分別對投訴舉報事項進行處理，對經濟合同進行事前審查把關，事後出現糾紛時給予專業協助處理。

本年度內，本公司積極採取針對性的控制措施，不斷加強內部控制體系建設，提升風險防範和內部控制能力。繼續聘請中介機構協助本公司對內部控制體系進行優化；通過搭建內控三道防線，將內控活動融入日常經營管理工作中，確保本公司在重要機構、重大事項和關鍵環節內部控制的完整和有效；建立防止利益衝突機制，受理各類舉報事項，形成了多角度、多層次的內部監控體系；對經濟合同的合法性、有效性進行把關，維護本公司合法權益。

《企業管治守則》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修訂於2016年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本公司已在2015年12月29日的董事會會議批准對《審計委員會工作條例》進行修訂，本公司以持續的責任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及足夠性，以符合《上市規則》該修訂下的規定。

本年度內，董事會已檢討了本公司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認為本公司並無重大監控失誤。

核數師及其酬金

本公司股東於2015年5月13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2015年度國際核數師，續聘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15年度國內核數師，聘用期至本公司下一個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並授權董事會根據市場慣例與前述會計師事務所協商確定其酬金。

於本年度，本公司國際及國內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了以下服務：1) 就年度財務報告提供專業審計服務；2) 就中期財務報告執行商定程序之服務；3) 對持續關聯交易進行鑑證服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上述服務向國際及國內核數師應支付人民幣286萬元（2014年度：人民幣286萬元）。

除接受上述服務外，於本年度，本集團向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支付申請首次公開發行A股審計費用人民幣135萬元（2014年度：人民幣90萬元）；支付與收購項目有關的審計費用人民幣33.6萬元（2014年度：人民幣40萬元）。

除上述披露外，於本年度，本集團未向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支付其他審計或非審計服務費用。

公司秘書

游祖剛先生於2005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游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之「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部份。

游先生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接受相關專業培訓，滿足《上市規則》第3.29條之規定。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對編製財務報表所應承擔的責任，董事負責監督編製本公司每個財政年度期間的財務報表，使該份財務報表能真實、客觀地反映本公司在該段期間的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表現。就董事所知，並無任何可能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情或情況。

股東權利及投資者關係

股東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程序

按《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東可依法請求、召集、主持、參加或者委派股東代理人參加股東大會，並行使相應的表決權。

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的股東以書面形式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時，本公司應在2個月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股東要求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應當按照下列程序辦理：

- (一) 在該擬舉行的股東會議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書面反饋意見；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將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前述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計算。

(二) 如果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不同意股東召開會議的提議或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議召開會議；監事會同意召開會議的，應在收到書面要求5日內發出召開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會議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會議，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決議公告前，召集股東持股比例不得低於10%），召集的程序應當與董事會召集股東會議的程序相同。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

按《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東可查閱包括《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監事、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個人資料、股東大會的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決議、監事會會議決議及本公司最近期的經審計的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等在內的數據或者向董事會提出查詢請求。

股東查閱有關信息、索取資料或者向董事會提出查詢請求，可向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具體聯絡方式已公佈在本公司網站）提出查詢。股東應當向本公司提供證明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種類以及持股數量的書面文件，經本公司核實股東身份後按照股東的要求予以提供。

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序

股東可通過向股東大會提出臨時提案和出席股東大會要求發言兩種方式向股東大會提出建議。

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以前以書面形式提出臨時提案並提交召集人，股東大會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

股東出席股東大會可以要求發言，股東大會發言包括書面發言和口頭發言。要求發言的股東或股東代理人，應當在表決前向董事會秘書或會議主持人進行發言登記。發言順序按登記順序安排。關於每項議案，登記發言人數一般不超過10人，每一位股東發言不超過兩次。除涉及本公司商業秘密的不能公開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對股東的質詢和建議作出答覆或說明。

章程文件修訂

為滿足A股上市要求，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對《公司章程》（現行版）及《公司章程》（A股版）進行修訂，有關《公司章程》的修訂議案已於2015年3月6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獲審議通過，並取得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或認可後於相關監管機構完成登記手續。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月19日的通函。

與投資者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制定了《投資者關係管理制度》，以加強和規範本公司與投資者之間的信息溝通，促進投資者對本公司的了解。本公司為投資者提供了多渠道、多層次地溝通方式，包括但不限於：

- 按本公司上市地的監管要求，及時發佈本公司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和臨時公告；
- 為中小股東參加股東大會創造條件，尊重股東的質詢權；
- 通過投資者關係熱線電話、傳真和電子信箱，及時回答投資者問詢；
- 日常接待投資者和分析員來訪；
- 通過分析師會議、業績說明會和路演與投資者、分析員和財經媒體等進行一對一的溝通，增進本公司股東、投資者對本公司的了解；及

- 利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向投資者提供經營管理和公司治理等信息。

本公司根據其股份上市地的監管規定履行持續披露義務及責任，按照合規、透明、充分和持續的原則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確保股東及投資者能夠及時和完整地了解本公司信息。

本公司一直堅持與股東及投資者保持良好和有效的雙向溝通，在嚴格履行法定信息披露義務的基礎上，通過多種形式的投資者關係活動，使境內外投資者能夠及時和充分地了解本公司的運營和發展狀況。於2015年，本公司通過電話、郵箱、投資者拜訪公司等方式與境內外投資者保持日常聯繫，並通過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主動及時披露本公司經營發展情況及A股發行工作進程，增強了本公司的信息透明度，維護了本公司在資本市場良好的企業管治形象。

本公司歷來將公司治理作為一項長期的系統工程，未來本公司將根據其股份上市地的規管要求、資本市場發展趨勢及投資者的期望，強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不斷檢討和適時改進本公司企業管治工作，進一步提高企業管治水平及信息披露透明度，以確保本公司穩健發展及股東價值持續提升。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

執行董事

何志勇，1960年6月生，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及執行董事，四川新華發行集團董事、總裁、黨委委員。曾任西南財經大學經貿系副教授、副系主任、教授，西南財經大學出版社常務副社長，四川省新聞出版（版權）局副局長，四川出版集團總編輯、管委會副主任，四川黨建期刊集團黨委書記、管委會主任。於2015年9月起任四川新華發行集團董事、總裁、黨委委員。於2015年12月2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長及執行董事。何先生畢業於西南財經大學並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

羅勇，1963年3月生，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四川出版集團董事長、黨委書記。曾任甘孜報社記者，四川民族出版社辦公室主任、社長助理、副社長、社長兼黨組書記及總編輯，四川出版集團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及黨委副書記，四川出版集團總裁，2008年7月至2013

年12月任本公司總經理。2015年9月起任四川出版集團董事長及黨委書記。於2011年9月起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羅先生畢業於西南民族大學中文系，主修新聞學，並先後完成西南民族大學文學院新聞專業課程及中國人民大學工商管理高級研修班課程，持有編審專業資格證書，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

楊杪，1970年5月生，現任本公司總經理、執行董事。曾任四川省新華書店教材公司銷售部副經理、經理及教材公司副經理，四川新華圖貿有限責任公司副經理，四川新華發行集團教材發行公司經理；於2005年6月至2008年7月期間先後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兼教材服務事業部總經理、黨委副書記、總經理及執行董事，2008年8月至2013年12月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於2013年12月起任本公司總經理，於2015年3月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楊先生畢業於成都大學，主修公共關係與經濟法，獲學士學位，先後完成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和中國人民大學工商管理研修課程，亦為經濟師。

非執行董事

羅軍，1966年3月生，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四川新華發行集團董事、副總裁，四川新華海頤酒店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四川新華海頤文化發展有限公司、四川廣漢市三星堆瞿上園文化有限公司、蜀典投資有限公司、四川新華國際酒店有限責任公司及成都市皇鵬物業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長，成都市新華創智文化產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四川省新聞出版局直屬機關團委書記、人事教育處副處長、處長，四川省新聞出版培訓中心主任，2006年4月至2008年7月任本公司監事，並於2006年5月至2008年7月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於2006年1月起任四川新華發行集團副總裁，於2007年11月起任四川新華發行集團董事。於2008年7月起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羅先生畢業於陝西財經學院，獲頒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物料、經濟及管理，其後完成中央黨校經濟管理專業碩士學位課程。

趙俊懷，1967年12月生，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華盛集團副董事長，成都音樂學院幼兒園蜀都分園、成都市和正洋投資有限公司、成都鑫匯之董事長，以及四川文瀚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之董事。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四川分行國際業務部副總經理、中國建設銀行四川分行八支行行長以及成都經濟開發區管委會副主任。於2007年10月起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趙先生持有四川農業大學農經管理本科學士學位及西南財經大學金融碩士學位、財政投資博士學位。

張鵬，1964年1月生，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四川出版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總裁助理兼辦公室主任，四川愛科行教育科技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曾任四川人民出版社編輯、總編室主任。於2006年9月起任四川出版集團辦公室主任，並於2011年7月起任四川出版集團總裁助理。於2013年5月起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畢業於四川省教育學院中文系，後獲得四川省社會科學院新聞學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韓立岩，1955年1月生，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航天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北京航空航天大學教授、博士生導師，同時還兼任首都經濟貿易大學博士生導師、美國北阿拉巴馬大學商學院EMBA項目、四川大學EMBA項目和山西財經大學客座教授、歐美同學會德奧分會理事兼副秘書長、中國數量經濟學會常務理事暨學術委員、中國金融學會理事、中國系統工程學會金融系統工程專業委員會理事、北京運籌學會副理事長、中國經濟學會論文評審人、中國航空工業集團公司科技委委員。曾在首都經濟貿易大學任教並擔任基礎課部主任，在北京大學中國經濟研究中心從事世界銀行經濟學項目研究，1999年、2004年分別在德國波鴻魯爾大學經濟學院、澳大利亞新南威爾士大學金融系做高級訪問研究。韓先生先後主持完成10余項國家和部級科學基金項目以及多家大型企業集團

的管理項目，曾獲得4項部級科研成果獎。於2011年9月起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先生畢業於北京師範大學，主修理學並獲博士學位，後在奧地利維也納經濟大學從事宏觀經濟專業博士後研究，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

肖莉萍，女，1956年7月生，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四川省新華書店電算科副科長、人事科科長、人事部主任、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副總經理及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黨委書記，於2011年7月退休。於2015年3月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肖女士畢業於四川廣播電視大學，主修電子專業，並於2002年9月完成中國人民大學工商管理碩士研修課程，亦為高級政工師。

陳育棠，1962年6月生，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香港上市公司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碼：729）、廣澤地產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碼：989）及錦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碼：230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曾於1988年11月任職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於1994年成為審計部主管；於2000年加入縱橫二千有限公司，曾先後出任財務董事及銷售董事；亦曾出任內地及香港多家上市公司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於過去三年，陳先生曾任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1717）、比亞迪電子（國際）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285）、大昌微線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567）、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碼：3889）及創生控股有限公司（現已除牌，聯交所股份代號：32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2006年4月至2013年7月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期間亦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主席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於2016年2月18日起再次獲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持有澳洲紐卡素大學*(University of Newcastle)商科學士學位及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執業會員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

麥偉豪，1972年7月生，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汽車內飾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832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麥偉豪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曾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員、順龍集團有限公司會計主任、美亞娛樂信息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391）、集美國際娛樂集團有限公司及東峻集團有限公司（退市前聯交所股份代號：412）會計經理，江山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295）和 Sino State Development Limited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於2013年7月起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麥先生持有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亦為香港執業會計師。麥先生於2016年2月18日辭任。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監事

徐平，1958年7月生，現任本公司監事及監事會主席，四川出版集團紀委書記，四川出版協會常務理事。曾任中國科學院成都分院黨委秘書、團工委副書記、書記、管理處副處長、高級（正處級）職員，四川省鹽亭縣人民政府副縣長，中共四川省紀律檢查委員會、四川省監察廳機關事務管理室正處級紀監員、宣傳教育室正處級副主任，以及四川出版集團監察審計室主任、紀委副書記。於2010年12月起任四川出版集團紀委書記，2011年9月起任本公司監事及監事會主席。徐先生畢業於中央黨校研究生院經濟管理專業，亦為高級政工師。

許玉鄭，1956年6月生，現任本公司監事，四川新華發行集團董事、紀委書記、工會主席，成都市新華創智文化產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四川新華海頤酒店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監事。曾任中共四川省紀律檢查委員會、四川省監察廳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處級紀檢員、正處級副主任，成都鑫匯監事，成都市玉錦苑置業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06年1月起任四川新華發行集團紀委書記，於2007年11月起任四川新華行集團董

事。於2008年7月起任本公司監事。許先生畢業於四川廣播電視大學，主修法律，後獲得四川師範大學經濟管理專業本科學歷，持有律師執業資格。

蘭紅，1967年1月生，現任本公司監事、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曾任成都市新華書店財務科副科長，四川新華發行集團財務審計科科長，本公司審計部副主任。於2005年6月起任本公司監事，自2007年6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蘭女士畢業於四川自修大學，獲四川自修大學與西南財經大學聯合頒發的會計專業畢業證書，後完成四川廣播電視大學會計學專業本科課程學習，彼為高級會計師及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

王焱，1978年9月生，現任本公司監事、財務管理中心副主任，文傳物流及文軒傳媒監事。曾任本公司財務管理中心報表組主管、主任助理，並於2011年11月起任本公司財務管理中心副主任。於2015年3月6日起任本公司監事。王女士畢業於江西財經大學財務管理及經濟法專業，獲得經濟學學士及法學學士雙學位，亦為會計師及中國註冊會計師非執業會員。

獨立監事

李旭，1962年12月生，現任本公司獨立監事，四川天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四川中天華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合夥人。曾任西南財經大學工商管理學院講師，四川天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四川中天華資產評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總經理，亦曾擔任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第四屆理事、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學院碩士研究生院外導師、四川省註冊會計師協會教育培訓委員會委員、主任委員。於2016年2月18日起任本公司獨立監事。李先生獲得四川財經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及西南財經大學工商管理學院經濟學碩士學位。

傅代國，1964年10月生，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獨立監事，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學教授、西部商學院副院長，現亦為中國會計學會成員，成都市會計學會副會長。彼於多份著名期刊就企業會計事務出版逾30篇論文。曾任四川省資產重組中心之項目經理，四川寶光藥業

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人民商場(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828)、中鎢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657)、四川中匯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809)及四川川潤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272)、北京君正集成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300223)、山東龍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科爾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於2006年4月起任本公司獨立監事。傅先生持有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學博士學位。傅先生於2016年2月18日辭任。

劉密霞，1958年3月生，現任本公司獨立監事。曾任四川省新華書店財務科副科長、四川省新華書店音像公司財務部主任、四川新華發行集團有限公司審計室副主任、本公司審計部主任，於2013年3月退休。於2015年3月6日起任本公司獨立監事。劉女士畢業於中共四川省委黨校函授學院經濟管理專業，亦為會計師。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高級管理人員

楊杪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有關楊先生之履歷詳情載於上文「董事」部份。

陳大利，1962年10月生，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教育裝備、人民東方及海南出版之董事。曾任四川巴蜀書社副社長，四川新華發行集團副總經理及新華出版公司總經理，本公司出版事業部總經理。於2005年6月起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陳先生擁有四川師範大學中國語言歷史碩士學位和四川大學中國古代文學博士學位。

鄭川，1960年11月生，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四川文軒藝術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海南出版、華影文軒之董事。鄭先生曾任職於中共成都市委宣傳部和亞祥國際文化交流中心，並曾任四川新華發行集團總經理助理、運營總監及董事，成都鑫匯董事、董事長，海南創享文化發展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四川文卓之董事。於2010年1月起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鄭先生畢業於四川大學哲學系。

安慶國，1955年10月生，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文軒商業、海南出版及華夏盛軒之董事，四川大學新聞學院碩士生導師。曾任四川人民出版社政治編室編輯、《走向未來》編輯室副主任、主任，中共四川鹽源縣委副書記，四川人民出版社副社長，四川教育出版社社長。於2010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安先生畢業於四川大學哲學系，獲有編審之專業資格。

熊宏，1966年5月生，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文軒傳媒及文軒薇薇廣告傳媒(成都)有限公司董事長，四川薇薇新娘雜誌有限公司董事，四川省出版工作者協會編輯專委會主任。曾任四川文藝出版社有限公司編輯室主任及副社長，四川天地出版社有限公司副社長、社長、總經理及執行董事，本公司副總編輯。於2015年3月起任本公司副總經理。熊先生畢業於北京大學中文系古典文獻專業，獲得文學學士學位，並獲有編審專業資格。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李強，1973年5月生，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四川文軒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亞新盛翔董事。曾任四川新華發行集團教材公司銷售部副經理、營銷中心和運營中心經理，本公司教材服務事業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四川文軒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於2005年6月至2011年9月曾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於2015年3月起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李先生畢業於武漢大學圖書發行專業，獲得學士學位，亦為經濟師。

游祖剛，1962年10月生，現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成都鑫匯及成都銀行之董事，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會員。曾任四川省新華書店財務科副科長、廣元市新華書店副經理、四川圖書音像批發市場辦公室負責人、四川省新華書店計劃財務部副主任兼審計室主任，四川新華發行集團財務管理部副主任、審計室主任、經理辦公室主任、廣元市管理中心主任。於2005年6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於2005年6月至2008年7月兼任本公司行政總監。游先生於2002年8月完成中國人民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課程，為會計師。

朱在祥，1961年3月生，現任本公司財務總監，新華商紙業及文軒投資之董事，四川省會計學會副會長，中國新華書店協會財務管理工作委員會主任委員。曾任四川省新華書店審計科副科長、計劃財務科科長及計劃財務部主任，四川新華發行集團財務管理部主任、總會計師。於2005年6月起任本公司財務總監。朱先生於2002年8月完成中國人民大學工商管理碩士課程，為高級會計師。

監事會報告

於本年度，監事會按照《公司法》、《上市規則》、《公司章程》及其他有關法律的規定，本着誠信和勤勉的態度，認真履行監督職責，切實維護本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利益。

一、監事會召開會議的情況

於本年度，本公司共召開了6次監事會會議，出席會議的監事人數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修訂〈本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關於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提名的議案》、《關於選舉徐平為本公司監事會主席的議案》、《2014年度監事會報告》、《2014年度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告》、《201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14年度報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合併財務報告》以及本公司A股上市發行相關財務報告等議案。

於2015年1月12日召開的監事會會議，推選徐平先生、許玉鄭先生、傅代國先生及劉密霞女士為第四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並於本公司2015年3月6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批准，彼等與本公司通過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的職工代表監事蘭紅女士及王焱女士組成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於第四屆監事會2015年第一次會議，徐平先生被推選為監事會主席。

在各次監事會會議上，監事認真聽取管理層對本公司經營業績、財務狀況以及管理情況的匯報，並與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和國內核數師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就2014年度及2015年中期的審計情況進行了溝通，針對匯報和溝通過程中反映出的問題，監事會進行了充分討論，就財務狀況、經營管理、公司內控體系建設及風險管控等方面給予重點關注，並提出了指導性意見。此外，監事會還對本公司的關連交易、對外投資、購置和出售資產等重大事項進行了審議和討論，並針對相關交易事項向董事會提出了建設性的意見和建議，有效地發揮了監事會的監督作用。

二、監事會開展監督檢查的情況

於本年度，監事會從切實維護本公司和股東整體利益出發，認真履行監督職責。通過列席本公司董事會和股東大會歷次會議、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年度核數師溝通、審閱本公司定期提供的經營管理信息、對本公司部份附屬公司進行實地回訪以考察其經營狀況改善情況等方式，及時了解和掌握本公司的經營狀況、財務狀況以及業務運作情況，對本公司的財務、重大決策過程、內控管理以及董事會成員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行為等方面的合法、合規性進行了監督。監事會認為，本

年度內舉行的董事會會議決策程序合法，董事會認真執行了股東大會的決議，忠實履行了誠信義務，未發現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執行職務時違反《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規或損害本公司利益和侵犯股東權益的行為。

三、監事會對本公司2015年度有關事項的獨立意見

1、本公司依法運作情況

本公司2015年依法經營、規範管理，經營業績客觀真實，內部控制制度不斷得到完善和加強。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業務經營及管理過程中認真、勤勉，勇

於開拓進取，未發現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執行公司職務時違法、違規和損害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的行為。

2、本公司財務狀況

本公司201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已經本公司年度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根據國際和國內審計準則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監事會認真審議了《201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為本年度報告中的財務報告的編製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的相關規定，並真實、客觀、準確地反映了本集團本年度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3、本公司關連交易情況

監事會對本公司2015年度發生的關連交易（包括持續關連交易）進行了監督和核查，未發現價格有失公允、損害本公司和中小股東利益的關連交易。

4、 本公司購置及出售資產、對外投資等情況

監事會對本公司2015年進行的資產購置及處置、對外投資進行了監督，未發現本公司在購置及出售資產、重大投資等事項中有內幕交易、損害股東利益及造成本公司資產流失的現象。

2016年，監事會將繼續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本着對全體股東負責的原則，切實履行監督和檢查職責，竭力維護本公司和股東的合法權益，為本公司的規範運作和發展發揮積極作用。

承監事會命
主席
徐平

2016年3月29日

Deloitte. 德勤

致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吾等已完成審核刊載於第63頁至第164頁之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1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說明附註之概要。

董事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反映真實與公平意見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董事釐定就編製並無重大錯誤陳述(無論因欺詐或錯誤)的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屬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負責。

核數師之責任

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核，按照吾等協定的委聘條款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吾等遵守職業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反映真實與公平意見的合併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設計適合當時情況之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監控之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吾等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而適當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6年3月29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重述)
	附註		
收益	6	5,582,574	5,278,641
銷售成本		(3,454,938)	(3,251,005)
毛利		2,127,636	2,027,636
其他收入及收益	8	313,288	246,454
分銷及銷售開支		(1,064,258)	(999,875)
行政開支		(651,633)	(580,198)
其他開支		(121,653)	(75,94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4,555	(10,385)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4,188	3,533
融資收入淨額	9	10,767	6,647
除稅前溢利		622,890	617,871
所得稅開支	10	(2,790)	(1,192)
年度溢利	12	620,100	616,679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652,450	637,966
非控股股東權益		(32,350)	(21,287)
		620,100	616,679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15	0.57	0.56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重述)
年度溢利		620,100	616,679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2014年至2018年所得稅豁免的影響		–	(6,476)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值變動		1,077,192	258,765
計入合併損益表的收益的重新分類調整			
– 出售時收益		(5,372)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的項目相關所得稅		(18,075)	(34)
		1,053,745	258,731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扣除所得稅	11	1,053,745	252,255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1,673,845	868,934
下列人士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706,195	890,221
非控股股東權益		(32,350)	(21,287)
		1,673,845	868,934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12月31日

	附註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2014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607,412	1,457,950	1,300,417
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金	17	257,693	263,438	122,307
投資物業	18	40,480	40,834	18,684
商譽	19	500,994	504,301	504,301
其他無形資產	20	79,818	72,043	64,49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1	224,460	227,874	41,602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22	426,280	418,797	434,068
可供出售投資	23	2,949,030	1,577,692	1,283,359
遞延稅項資產	34	33,212	34,089	37,917
長期預付款項	24	137,205	199,570	164,336
長期應收貿易賬款	26	23,145	28,574	–
委託貸款	25	–	120,000	120,000
		6,279,729	4,945,162	4,091,487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26	653,154	599,792	668,67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	297,252	468,303	381,189
存貨	28	1,464,179	1,308,768	1,399,151
可供出售投資	23	31,672	100,000	–
短期投資		–	94,892	27,140
質押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29	27,341	48,253	82,459
現金及短期存款	29	1,901,688	1,383,036	1,505,192
		4,375,286	4,003,044	4,063,804
分類為持作銷售的資產		–	–	126,673
		4,375,286	4,003,044	4,190,477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	50,000	65,000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30	2,541,060	2,109,661	2,119,147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1	919,224	891,200	760,870
稅項負債		30,586	1,201	3,080
		3,490,870	3,052,062	2,948,097
流動資產淨值		884,416	950,982	1,242,38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164,145	5,896,144	5,333,867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12月31日

	附註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2014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32	1,135,131	1,135,131	1,135,131
儲備	33	6,029,008	4,370,678	3,824,576
擬派股息	14	–	340,539	340,53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164,139	5,846,348	5,300,246
非控股股東權益		(31,368)	7,104	33,621
權益總額		7,132,771	5,853,452	5,333,867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4	31,374	42,692	–
		31,374	42,692	–
權益及非流動負債總額		7,164,145	5,896,144	5,333,867

載於第63頁至第164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於2016年3月29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何志勇
董事

楊杪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法定盈餘							非控股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儲備	重估儲備	擬派股息	保留溢利	總計	股東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如前所述)	1,135,131	1,708,203	28,914	353,409	643,677	340,539	1,061,192	5,271,065	33,621	5,304,686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的影響(附註33)	-	-	20,104	494	-	-	8,583	29,181	-	29,181
於2014年1月1日(重述)	1,135,131	1,708,203	49,018	353,903	643,677	340,539	1,069,775	5,300,246	33,621	5,333,867
年度溢利(重述)	-	-	-	-	-	-	637,966	637,966	(21,287)	616,679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附註11)	-	-	-	-	252,255	-	-	252,255	-	252,255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重述)	-	-	-	-	252,255	-	637,966	890,221	(21,287)	868,934
2013年末期股息	-	-	-	-	-	(340,539)	-	(340,539)	-	(340,539)
支付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	(130)	(130)
收購非控股股東權益	-	-	(581)	-	-	-	(2,999)	(3,580)	(5,100)	(8,680)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	-	-	-	60,717	-	-	(60,717)	-	-	-
2014年擬派股息	-	-	-	-	-	340,539	(340,539)	-	-	-
於2014年12月31日(重述)	1,135,131	1,708,203	48,437	414,620	895,932	340,539	1,303,486	5,846,348	7,104	5,853,452
於2015年1月1日(重述)	1,135,131	1,708,203	48,437	414,620	895,932	340,539	1,303,486	5,846,348	7,104	5,853,452
年度溢利	-	-	-	-	-	-	652,450	652,450	(32,350)	620,100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附註11)	-	-	-	-	1,053,745	-	-	1,053,745	-	1,053,745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	1,053,745	-	652,450	1,706,195	(32,350)	1,673,845
2014年末期股息	-	-	-	-	-	(340,539)	-	(340,539)	-	(340,539)
支付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	(103)	(103)
收購非控股股東權益(附註41)	-	-	(5,663)	-	-	-	2,414	(3,249)	(10,519)	(13,768)
非控股股東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	-	-	-	-	-	-	-	4,500	4,500
收購共同控制下的附屬公司(附註33)	-	-	(44,616)	-	-	-	-	(44,616)	-	(44,616)
轉撥至法定盈餘公積	-	-	-	68,221	-	-	(68,221)	-	-	-
2015年擬派股息	-	-	-	-	-	-	-	-	-	-
於2015年12月31日	1,135,131	1,708,203	(1,842)	482,841	1,949,677	-	1,890,129	7,164,139	(31,368)	7,132,771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重述)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622,890	617,871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收入淨額	9	(10,767)	(6,647)
委託貸款的利息收入		(10,659)	(11,137)
短期投資收益	8	(7,640)	(9,672)
土地使用權的預付租金攤銷	12及17	7,691	7,25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2及20	12,500	11,03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4,555)	10,385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4,188)	(3,5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虧損	12	(18,455)	267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項目虧損	12	8	-
折舊	12	119,962	105,974
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	8	(60,334)	(55,336)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8	(5,372)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收益	8	(37)	(172)
部份出售一間合營企業收益	8	-	(349)
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	12及44	-	819
一間附屬公司清盤收益	8	-	(9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8及43	-	(586)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減值撥回)	12	13,565	(5,388)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2	63,791	40,205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12	-	1,311
商譽減值虧損	12	3,307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721,707	702,212
受限制現金增加		(122)	(71)
存貨的(增加)/減少		(219,202)	52,121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包括長期應收貿易賬款) (增加)/減少		(63,010)	75,92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少		132,977	33,167
計入長期預付款項的待抵扣長期增值稅減少/(增加)		10,539	(18,199)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31,399	(17,323)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減少)/增加		(8,435)	41,567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1,005,853	869,401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1,921)	(5,719)
已付利息		(2,105)	(5,512)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1,001,827	858,170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重述)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12,718	12,397
已收委託貸款的利息收入		10,659	11,137
已收可供出售投資股息	8	60,334	55,336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股息	21	2,520	2,360
提取委託貸款		44,200	34,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129,246	4,42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76,075)	(174,653)
支付收購土地使用權		(1,907)	(22,872)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47	–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20,330)	(18,351)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非質押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40,000)	51,228
向聯營公司注資		–	(72,847)
向合營企業注資		(3,295)	–
就業務合併支付的現金淨額	43	–	(134,460)
已收出售附屬公司現金淨額		–	4,226
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44	–	(505)
附屬公司清盤		–	(3)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209,672	4,000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21	5,486	–
部份出售一間合營企業所得款項		–	19,153
長期預付款項增加		–	19,195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435,490)	(140,000)
撤回質押銀行存款		21,034	40,596
存放質押銀行存款		–	(3,030)
向一間聯營公司的委託貸款		–	(34,000)
出售短期投資所得款項		825,232	3,384,142
購買短期投資		(722,700)	(3,442,22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8,649)	(400,746)
融資活動			
新籌集計息銀行借款		–	50,000
償還計息銀行借款		(50,000)	(65,000)
償還一名關連方借款		–	(164,003)
已派股息	14	(340,539)	(340,539)
購買共同控制下的一間附屬公司		(44,616)	–
支付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103)	(130)
收購非控股權益	33	(13,768)	(8,680)
非控股股東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4,500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44,526)	(528,3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478,652	(70,928)
於1月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45,706	1,416,6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12月31日，以現金及銀行結餘表示	29	1,824,358	1,345,70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是於2005年6月11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為四川新華發行集團重組的一部份。本公司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的詳情載於本公司2007年5月16日刊發的招股說明書（「招股說明書」）。

於2007年5月30日，本公司H股股份（「H股」）於聯交所上市，並向公眾人士發行406,340,000股H股，包括369,400,000股新股份及36,940,000股由本公司內資股（「內資股」）轉換的H股。由於部份行使招股說明書所述之超額配股權，本公司於2007年6月7日向公眾人士額外發行32,361,000股新H股及3,236,100股由內資股轉換的H股。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區人民南路一段86號12樓。

本集團主要在內地從事出版物及相關產品的出版及發行業務。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附註41。

董事認為，四川新華發行集團（一間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為本公司的母公司。四川新華發行集團為四川發展的全資附屬公司。四川發展由四川省國資委全資擁有，本公司為四川省國資委實際控制。

2.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的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並且遵守《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

新公司條例（第622章）有關編製賬目及董事會報告及審核的條文已對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生效。此外，《上市規則》所載有關年度賬目的披露規定已參考新公司條例而修訂。因此，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內的資料呈列及披露已予更改以遵守此等新規定。有關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資料已根據新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內呈列或披露。根據前公司條例或《上市規則》在以往須予披露但根據新公司條例或經修訂《上市規則》毋須披露的資料，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已再無披露。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詳情見下文所載會計政策），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基於交換商品及服務代價的公平值。

2.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的基準 (續)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使用其他估值方法直接可觀察或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點。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擁有一些類似地方但非公平值的計量（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呈報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i)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有能力於計量日評估的完全相同的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調整）；
- (ii)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不包括第一級報價的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及
- (iii)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

四川新華文化傳播有限責任公司股權合併

於2015年12月，本公司向四川新華發行集團收購四川文化傳播97.95%股權，總現金代價約為人民幣44,616,000元。四川文化傳播從事廣告、會議及展覽服務及商務諮詢服務等。於收購前，本公司持有四川文化傳播2.05%股權，而於完成收購事項後，四川文化傳播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由於本公司及四川文化傳播於收購事項前後均受四川新華發行集團控制，故上述交易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由於就以上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採納合併會計法，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予重述。有關就共同控制合併對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及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4年1月1日財務狀況相關調整報表的詳情載於下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的基準 (續)

四川新華文化傳播有限責任公司股權合併 (續)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如前所述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 附屬公司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重述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270,061	9,891	(1,311)	5,278,641
除稅前溢利	614,471	3,400	—	617,871
所得稅開支	(1,192)	—	—	(1,192)
年度溢利	613,279	3,400	—	616,679

於2014年12月31日：

	如前所述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 附屬公司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重述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4,934,246	11,336	(420)	4,945,162
流動資產	3,975,445	27,599	—	4,003,044
流動負債	3,046,128	5,934	—	3,052,062
流動資產淨值	929,317	21,665	—	950,98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863,563	33,001	(420)	5,896,144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1,135,131	420	(420)	1,135,131
儲備	4,338,097	32,581	—	4,370,678
擬派股息	340,539	—	—	340,53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813,767	33,001	(420)	5,846,348
非控股股東權益	7,104	—	—	7,104
權益總額	5,820,871	33,001	(420)	5,853,452
非流動負債	42,692	—	—	42,692
權益及非流動負債總額	5,863,563	33,001	(420)	5,896,144

2.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的基準 (續)

四川新華文化傳播有限責任公司股權合併 (續)

於2014年1月1日：

	如前所述 人民幣千元	所收購 附屬公司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重述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4,079,034	12,873	(420)	4,091,487
流動資產	4,169,747	20,730	–	4,190,477
流動負債	2,944,095	4,002	–	2,948,097
流動資產淨值	1,225,652	16,728	–	1,242,38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304,686	29,601	(420)	5,333,867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1,135,131	420	(420)	1,135,131
儲備	3,795,395	29,181	–	3,824,576
擬派股息	340,539	–	–	340,53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271,065	29,601	(420)	5,300,246
非控股股東權益	33,621	–	–	33,621
權益總額	5,304,686	29,601	(420)	5,333,867
非流動負債	–	–	–	–
權益及非流動負債總額	5,304,686	29,601	(420)	5,333,86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0年至2012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1年至2013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修訂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對可採用的折舊和攤銷方法的澄清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2年至2014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單獨財務報表中的權益法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投入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例外規定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⁵

¹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者外，董事預期，應用以上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修訂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2009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了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的新要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其後於2010年修訂，載入分類及計量金融負債以及終止確認的要求，並於2013年進一步修訂，載入對沖會計的新規定。於2014年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另一個經修訂版本主要加入a) 有關金融資產的減值規定；及b) 藉為若干簡單債務工具引入「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平值列賬」(「**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平值列賬**」) 計量類別，對分類及計量規定作出有限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要求概述如下：

- 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所有確認的金融資產將於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來說，於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商業模式內持有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在其後會計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於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的商業模式內持有，以及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規定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債務工具，按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在其後報告期末按其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的決定，於其他綜合收益內以股本投資（並非持有作買賣）的公平值呈列其後變動，而僅股息收益通常於損益內確認。
- 對於計量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引起的該負債公平值變動的數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呈列，除非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可能於損益內造成或擴大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所引起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總額於損益呈列。
- 就金融資產減值而言，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修訂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一般對沖的新會計處理規定保留三類對沖會計機制。然而，已為符合對沖會計處理的交易類型引入更大的靈活性，特別是擴闊符合對沖工具的工具類型及符合對沖會計處理的非金融項目風險組成部分的類型。此外，效益性測試已經全面革新及以「經濟關係」原則取代。對沖效益性亦不需再作追溯評估。該準則亦加強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披露的規定。

董事預期日後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對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呈報金額有重大影響。例如，本集團未上市的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目前採用報告期末成本減任何識別的減值虧損計量。在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此等投資將以公平值計量。本集團可作出不可撤回的決定，於其他綜合收益內呈列此等投資公平值的隨後變動，僅股息收益通常於損益內確認。而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應用將導致本集團以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基於預期損失模型提前確認信用損失。對於本集團未上市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在完成詳細分析前提供影響合理估計屬不切實際。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並無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於2014年7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予以頒佈，其確立實體對客戶合約收入進行會計處理的單一綜合模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於生效時取代目前的收入確認指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是實體須確認收入以描述向客戶轉讓所承諾的貨品或服務，所確認的金額須反映實體預計就換取該等商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來說，該準則引入了包含五個步驟的方法來確認收入：

- 第1步：確定與客戶的合約
- 第2步：確定合約的履約義務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義務
- 第5步：當（或由於）實體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修訂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在（或由於）履行履約義務時（即具體履約義務的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更多說明指引已收錄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以處理特定情況。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作出更廣泛的披露。

董事預計日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或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所作出的披露產生重大影響。然而，於本集團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進行詳細檢討前，無法對其影響提供合理估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2016年1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該項修訂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此項新準則訂明識別租賃安排以及其於出租人及承租人財務報表的處理方式。該準則訂明單一承租人會計模式，規定承租人須確認所有租賃的資產及負債，除非租賃期限為12個月或以下或相關資產價值低則除外。

承租人須於租賃安排開始時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於租賃開始日期或之前向出租人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出租人因拆分或移除有關場所的相關資產或重建該場所而將予產生的估計成本，以及承租人產生的任何其他初始直接成本。租賃負債指租賃付款的現值。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減值開支（如有）其後將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規定於損益扣除，租賃負債將會隨着應計利息的計提而增加，應計利息變動計入損益，同時租賃付款會減少租賃負債。

就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體上保留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中對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的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且對兩類租賃進行不同的會計處理。

誠如附註37所載，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關租賃付款的經營租賃承擔總額為人民幣288,088,000元，相較目前的會計政策，董事預期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造成重大影響，但部分該等租賃承擔將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合併基準

財務資料載入本集團及本集團所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當出現以下情況，則視為擁有其控制權：

- (i) 本集團有權控制被投資公司；
- (ii) 本集團須承受或擁有自參與被投資公司營運所得浮動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
- (iii) 本集團能夠運用其對被投資公司的權力以影響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因素之一或以上有所改變，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公司具控制權。

當本集團對附屬公司獲得控制權時，附屬公司開始合併賬目，而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即終止合併賬目。特別是，年內購入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支按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起計及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之日止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各組成部份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權益。附屬公司之綜合收益總額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權益，即使這會導致非控股股東權益產生虧損。

凡有需要，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以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所用者一致。

集團內部所有公司間的資產、負債、權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相關的收支及現金流已於合併賬目時全數對銷。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但並不導致本集團喪失附屬公司控制權，均按照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股東權益的賬面值均予以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的變動。非控股股東權益所調整的款額與所付或所收代價的公平值兩者間的差額，均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按(i)所收代價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的總和；及(ii)附屬公司及非控股股東權益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先前的賬面值之差計算。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於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其後入賬時被列作初步確認的公平值，或（如適用）於初步確認時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成本。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不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

業務收購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時轉讓的代價按公平值計量，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原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和。與收購有關的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其公平值確認，惟遞延稅項負債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確認及計量。

商譽按所轉讓代價的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值部份計量。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值超出所轉讓代價的總和，則超出部份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就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發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日期起已進行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淨資產乃按控制方認為的現有賬面值綜合入賬。並無就收購方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中的權益超出於共同控制合併時的成本的部分（以控制方持續擁有權益為限）確認任何商譽。

綜合收益表包括自最早呈列日期起或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之日起（以期間較短者為準）合併各實體或業務的業績。

合併財務報表中呈列的比較金額，是猶如該等實體或業務於上一報告期末或首次受共同控制時（以期間較短者為準）開始進行合併。

商譽

收購並非受共同控制的業務產生的商譽乃按收購業務日期確立的成本（見上文所載的會計政策）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乃分配予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多個現金產生單位，預期彼等從合併之協同效應中受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商譽 (續)

已獲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當單位可能出現減值之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對於報告期間收購產生的商譽，已獲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會在報告期末之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之賬面值，則減值虧損會被劃撥，以削減首先分配到該單位，及其後以單位各資產之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到該單位之其他資產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乃直接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之損益確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

如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之應佔金額會於出售時計入釐定損益之金額。

本集團對因收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產生的商譽的政策載述下文。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決策，但非控制或共同控制其政策。

合營企業指一項共同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訂約方據此對共同安排的資產淨值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指按照合約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僅在當相關活動要求共同享有控制權的各方作出一致同意的決定時存在。

聯營公司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以會計權益法在合併財務報表入賬處理，惟倘投資或部份投資被分類為持作銷售（在此情況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進行會計處理）。作權益會計法用途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本集團就同類交易及同類情況下事件的統一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於首次確認時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按成本列賬，並隨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等於或超過本集團所持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包括實際上屬於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淨值一部份的任何長期權益）時，本集團不再確認其應佔進一步虧損。額外虧損僅按本集團已承擔之法定或推定責任或已代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支付款項的數額為限確認。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採用權益法自被投資公司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日起入賬。在收購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淨值之差額，均確認為商譽。商譽計入投資的賬面值。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適用於釐定有否必要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之減值虧損，如有必要，則將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作為單一資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任何確認之減值虧損屬投資賬面值的一部份。倘其後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增加，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該減值虧損的撥回。

本集團於投資不再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日或於投資（或部份投資）被分類為持作銷售之日起不再使用權益法入賬。

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交易，因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交易產生之相關損益會於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內確認，確認數額以與本集團無關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權益為限。

持作銷售的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的賬面值將主要透過出售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收回，則有關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會分類為持作銷售。只有在出售極有可能發生且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可於其現況下即時出售時，並只須遵守出售有關資產（或出售組別）一般及慣常條款，方會視為符合本條件。管理層須致力促成出售，且預期由分類日期起計一年內符合資格確認為已完成的出售。

當本集團致力進行涉及出售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或部份投資）的出售計劃時，假如符合上述條件，將出售的投資或部份投資會分類為持作銷售，而本集團不再使用權益法就分類為持作銷售的有關部份入賬。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中任何未分類為持作銷售的保留部份將繼續採用權益法入賬。當出售導致本集團失去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影響力時，本集團不再使用採用權益法處理出售。

分類為持作銷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合）按其先前賬面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較低者計量。

當非流動資產不再分類為持作銷售時，則按下列兩者的較低者計量：

- (a) 資產被分類為持作銷售前的賬面值，倘資產未分類為持作銷售則就須予確認的項目作出調整，並計及任何減值虧損；
- (b) 決定不予出售日期的可收回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收益已扣除估計客戶退貨、回佣及其他類似補貼。

出售貨品所得收益乃在交付貨品時及於以下條件悉數達成後確認：

- 本集團將貨品所有權的主要風險與回報轉讓予買方；
- 本集團對已售出貨品不再保有通常牽涉所有權的持續管理力度或對其維持實際控制；
- 收益額能可靠計量；
- 交易相關經濟利益極有可能會流向本集團；及
- 就交易已產生或將產生的成本能可靠計量。

根據本集團會員獎勵計劃向客戶提供獎勵積分而帶來的貨品銷售，按多元收入交易入賬，而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在已供貨品與授出的獎勵積分之間進行分配。分配到獎勵積分的代價參考可換領獎勵的積分的公平值計量。有關代價在首次銷售交易時不確認為收入並予以遞延，當換領獎勵積分和本集團已履行責任時才確認為收益。

發行影視作品收入於該作品在電視上播映時予以確認。

佣金及其他服務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時予以確認。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於其經濟利益極有可能會流向本集團及收入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累計，參考未償還本金及適用之實際利率計算，該利率為在金融資產之預計可使用年期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款確切地貼現至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比率。

倘可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且收益額能可靠計量，則投資所得的股息收入乃於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本集團對經營租賃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載述於下文租賃的會計政策。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在建工程外)，包括持有用於生產或提供貨物或服務、或用於行政目的之樓宇，按成本減其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呈列。

尚在建造過程中為供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物業(分類為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之借款成本。該等物業於竣工並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該等資產的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乃於資產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在建工程外)項目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折舊，以撇銷其成本減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均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估計的任何變動的影響則按預先計提基準進行會計處理。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當預期不會因持續使用該項資產而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兩者的差額，並於損益中確認。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及／或為取得資本增值而持有之物業。

初步確認時，投資物業以成本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成本減其後產生之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投資物業乃於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折舊，以撇銷其成本。

投資物業於出售或該項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該項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該項資產終止確認所產生的任何盈虧(按該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該項目期間在損益內入賬。

當用途發生變化時，投資物業才可發生轉入(轉出)。若從投資物業轉移到自用物業，使用用途變更前，本集團按前述會計政策計量該項物業；用途變更後，按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會計政策要求計量該項物業的賬面價值。若從自用物業轉移到投資物業，使用用途變更前，本集團按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會計政策要求計量該項物業；用途變更後，按照前述會計政策計量該項物業的賬面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租賃

凡租約條款規定將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撥歸承租人的租賃均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各租賃期內按直線法在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經營租賃項下產生之或有租金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訂立經營租賃可獲得租賃優惠，則該等優惠確認為負債。優惠之利益總額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少。

租賃土地及樓宇

倘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份，本集團根據對附於各部份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本集團之評估，分別將各部份之分類評定為融資或經營租賃；除非兩部份明顯均為經營租賃，則整份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賃款項（包括任何一筆過預付款項）乃按租約訂立時租賃土地部份及樓宇部份中租賃權益之相對公平值比例於土地與樓宇部份間分配。

在租賃款項能可靠分配之情況下，被列為經營租賃之租賃土地權益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金」，並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攤銷。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即外幣）進行的交易以其各自的功能貨幣（即有關實體經營所在地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按交易日期的通行匯率記錄。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均按該日之通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及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通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不作重新換算。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外幣 (續)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彼等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就呈報合併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通行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報貨幣（即人民幣）。收支項目按年內之平均匯率換算。因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累計至權益（如適用，分配至非控股股東權益）。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於產生期內在損益確認。

政府資助

除非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政府資助之附帶條件及將會獲得資助，否則政府資助不會予以確認。

政府資助乃於本集團將擬用有關資助進行補貼之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之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損益確認。特別是，政府資助的首要條件是本集團應購買、建造或獲得非流動資產，則可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入，然後按有系統及合理基礎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轉撥至損益。

作為已承擔開支或虧損之補償或作為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援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所收取之政府資助，於彼等可收取之期間內在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其他定額退休福利供款計劃的供款乃於僱員提供服務後而符合資格領取供款時作為開支確認。

短期僱員福利

負債乃就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的工資及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按為換取有關服務而預計將支付之福利的未折現金額對應計僱員的福利進行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合併損益表中所呈報之「除稅前溢利」不同，乃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收入或可抵扣開支項目，並且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抵扣項目。本集團負債的即期稅項乃按在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生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就合併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惟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在有應課稅溢利可供對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時方予以確認。如暫時差額由商譽或由初步確認（業務合併之情況下除外）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之其他資產及負債所產生，有關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此外，倘暫時差額因初步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就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以及於共同安排的權益有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且暫時差額於可見未來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之利益且預計會於可見未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於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恢復全部或部份資產價值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以預期於清償負債或套現資產當期應用及基於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生效之稅率（及稅法）計算之稅率計量。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依循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所產生之稅務結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內確認，惟當其涉及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時則例外，屆時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會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因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而產生，則稅務影響會計入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內。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而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未來適用基準入賬。

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及初步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視為彼等之成本）確認。

於初步確認後，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與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之基礎相同。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終止確認，或當預期無法從使用或出售獲得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量，並於終止確認有關資產之期間於損益確認。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虧損（見上文有關商譽的會計政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使用年期有限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有跡象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當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當可識別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時，公司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可識別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少組合現金產生單位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有形及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的減值虧損 (見上文有關商譽的會計政策) (續)

可收回金額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乃按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為可反映現時市場評估的貨幣時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調整的資產特定風險。

倘估計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代表存貨的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成功出售所需費用。

電視節目製作成本包括已完成電視節目作品成本及仍在製作中的作品成本。製作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就已完成及發行中的電視節目而言，相關資本化成本乃使用預測計算法攤銷，據此，該等成本按與本年度收入佔由電視節目播出起至本財政年度初止管理層對餘下未確認最終收入的現行估算比例相同的比率攤銷。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訂約條文之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 而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按適用情況加入或扣自該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為以下兩個類別之一：包括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該分類視乎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用途，並於初步確認時釐定。所有日常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日常買賣指須在市場規則或慣例訂定之時間範圍內交收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以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或(如適用)更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款(包括所支付或收取能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確切地貼現至該資產於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比率。

債務工具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利息收入。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委託貸款、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質押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現金及短期存款)乃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之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均按攤銷成本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扣除任何減值(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不被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不獲分類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非衍生工具、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投資。

本集團所持被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於活躍市場買賣的股本證券以及本集團所持被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債務工具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相關的可供出售貨幣金融資產賬面值及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的股息變動於損益表內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累計至重估儲備項下。當出售投資或投資被視為減值時,之前累計於重估儲備的累積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工具的股息在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成立時在損益確認。

該等並無活躍市場之市價報價而其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會被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之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出現而受到影響時，該金融資產被視為減值。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該投資之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值，則被視為減值之客觀證據。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方出現嚴重財政困難；或
- 違約，如欠付或拖欠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由於財政困難導致此金融資產活躍市場之消失。

就若干類別的金融資產（如應收貿易賬款）而言，經評估不會單獨作出減值的資產會於其後彙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超過最高為270日之信貸期之逾期還款宗數上升，以及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之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明顯改變。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乃於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出現減值時於損益內確認，並按該資產之賬面值與按原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計量。

就按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按同類金融資產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計量。該項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之賬面值直接扣除減值虧損，惟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其賬面值之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當應收貿易賬款或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於撥備賬內撇銷。先前已撇銷款項如其後收回，將計入損益內。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 (續)

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視為出現減值，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期內損益。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相關聯，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日期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之情況下應有之攤銷成本。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先前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將不會透過損益撥回。於減值虧損後錄得之任何公平值增加乃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直接確認並累計至重估儲備項下。就可供出售債務投資而言，倘投資公平值的增加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的事件相關，則減值虧損其後可透過損益撥回。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性質與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金融負債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銀行借款、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乃證明本集團之資產於扣除所有負債後之剩餘權益之合約。本集團發行之股本工具乃以扣減直接發行成本後所收取之所得款項入賬。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負債的預計可使用年期或（如適用）更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所支付或收取能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所有費用及代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確切地貼現至該負債於初步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比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續)

終止確認

本集團僅於自資產獲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未轉讓亦無保留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而是繼續控制已轉讓資產，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資產，惟以其持續對該資產的涉及為限及確認其可能須支付款額的相關負債。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該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及於權益累計之累計盈虧總數間之差額會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僅於其責任獲免除、取消或屆滿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之差額乃於損益內確認。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誠如附註4所述）時，董事須對未能透過其他來源確定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之因素為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異。

管理層會不斷檢討各項估計和相關假設。倘若對會計估計之修訂只影響修訂估計期間，其影響便會在該修訂期間內確認；如果修訂對當期和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之期間和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實體會計政策之關鍵判斷

以下為董事在應用實體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之關鍵判斷（包含估計之判斷（見下文）除外），對合併財務報表內已確認之金額具有最重要影響。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續)

應用實體會計政策之關鍵判斷 (續)

經營租賃承擔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旗下的部份零售業務簽訂了商業物業租賃合同。於判斷物業租賃是否屬於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時，董事考慮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所載的融資租賃特色，特別是，租期是否覆蓋物業大部份經營年期（即使業權未轉移），而於訂立租賃時，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須至少相當於租賃物業幾乎全部公平值。經詳細分析後，董事認為出租人保留了該等物業的所有重大風險和回報，故將本集團的物業租賃入賬列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承擔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就旗下的投資物業簽訂商業物業租賃合同。於判斷物業租賃是否屬於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時，董事考慮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所載的融資租賃特色，特別是，租期是否覆蓋物業大部份經營年期（即使業權未轉移），而於訂立租賃時，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須至少相當於租賃物業幾乎全部公平值。經詳細分析後，董事認為本集團保留了該等於經營租賃中出租物業的所有重大風險和回報。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涉及重大風險，可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有關討論如下。

商譽估計減值

在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時，必須估計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必須估計預期從現金產生單位所得之未來現金流量，並需按適用之貼現率計算現值。倘日後實際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當未來現金流量基於事實及情況而出現下調時，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2015年12月31日，商譽之賬面值為人民幣500,994,000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3,307,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504,301,000元）。有關可收回金額之計算詳情載於附註19。

其他無形資產估計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有跡象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的程度。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續)

其他無形資產估計減值 (續)

可收回金額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乃按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為可反映現時市場評估的貨幣時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調整的資產特定風險。於2015年12月31日，其他無形資產的賬面值為人民幣79,818,000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12,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72,043,000元（重述），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12,000,000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估計減值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本集團會考慮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以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間之差額計算。倘日後實際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2015年12月31日，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包括長期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為人民幣676,299,000元（經扣除呆賬撥備人民幣127,809,000元及銷售退貨備抵人民幣7,771,000元）（2014年12月31日：賬面值人民幣628,366,000元（重述），經扣除呆賬撥備人民幣108,813,000元及銷售退貨備抵人民幣8,628,000元）。

存貨估計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之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間的較低者計算。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按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預計售價，減去預計完成的成本及銷售費用得出。該預計乃基於目前市場狀況及製造與銷售同類產品的過往經驗，但可能會因客戶喜好變化以及競爭對手為應對嚴峻競爭形勢而採取的行動而出現重大改變。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於2015年12月31日，存貨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464,179,000元（經扣除累計存貨跌價備抵人民幣134,256,000元後的可變現淨值）（2014年12月31日：賬面值人民幣1,308,768,000元（重述），經扣除累計存貨跌價備抵人民幣122,517,000元後的可變現淨值）。

6. 收益

收益（亦是本集團的營業額）指銷售發票淨值，扣除有關稅項以及銷售退貨備抵及商業折扣，並已對銷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重大交易。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重述)
銷售貨品	5,557,210	5,175,454
影視作品發行收入	18,231	94,789
廣告牌租金收入	7,133	8,398
	5,582,574	5,278,641

7.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業務線劃分為業務單元。呈報予管理層（包括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即主要經營決策者）的資料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言，側重於業務線的種類。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出版： 圖書、報刊、音像製品及數字產品等出版物的出版；印刷服務及物資供應

發行： 向學校及學生發行教材及助學類讀物，出版物的零售、分銷及互聯網銷售業務等

本集團也從事如影視作品製作發行、廣告服務及藝術品銷售，但這些經營業務單獨達不到可報告分部之定義。該等經營業務之相關財務資料在如下表格中合併並呈報為「其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 (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下表載列本集團可呈報及經營分部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出版 人民幣千元	發行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及其他收入					
對外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	396,300	5,146,004	5,542,304	40,270	5,582,574
分部間銷售	1,241,273	–	1,241,273	15	1,241,288
分部收益	1,637,573	5,146,004	6,783,577	40,285	6,823,862
對銷					(1,241,288)
本集團收益					5,582,574
其他收入	98,655	135,070	233,725	18,932	252,657
分部溢利(虧損)	313,305	394,979	708,284	(63,783)	644,501
分部間業績對銷					(36,200)
未分配開支					(67,540)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3,250
未分配利息收入淨額					5,533
短期投資收益					7,64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5,372
可供出售投資股息					60,334
除稅前溢利					622,890

7. 分部資料 (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續)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出版 人民幣千元	發行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重述)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重述)
收益及其他收入					
對外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	490,264	4,678,509	5,168,773	109,868	5,278,641
分部間銷售	1,033,591	-	1,033,591	1,361	1,034,952
分部收益	1,523,855	4,678,509	6,202,364	111,229	6,313,593
對銷					(1,034,952)
本集團收益					5,278,641
其他收入	82,809	118,260	201,069	8,030	209,099
分部溢利 (虧損)	258,882	364,707	623,589	(36,284)	587,305
分部間業績對銷					46,955
未分配開支					(92,765)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7,244
未分配利息收入淨額					4,124
短期投資收益					9,672
可供出售投資股息					55,336
除稅前溢利					617,871

經營分部會計政策乃與附註4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上述呈報的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指來自外部客戶、已分配其他收入及已分配利息收入和分部間銷售的收益，其於合併時抵銷。分部溢利即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經扣除公司職能的未分配利息收入淨額及其他收入及開支、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及短期投資收益等。總部及公司開支乃從有關計量中扣除。該計量方法於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時須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

分部間銷售乃採取不同分部實體共同議定的價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呈報分部的分析：

2015年12月31日

	出版 人民幣千元	發行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4,024,450	5,456,231	9,480,681	745,519	10,226,200
分部間資產對銷					(3,140,233)
未分配資產					3,569,048
資產總值					10,655,015
分部負債	1,414,803	4,422,907	5,837,710	663,084	6,500,794
分部間負債對銷					(3,013,721)
未分配負債					35,171
負債總值					3,522,244

7. 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續)

以下為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呈報分部的分析：

2014年12月31日

	出版 人民幣千元	發行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重述)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重述)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4,372,052	4,744,852	9,116,904	875,608	9,992,512
分部間資產對銷 未分配資產					(3,346,521) 2,302,215
資產總值					8,948,206
分部負債	1,793,945	3,991,557	5,785,502	514,879	6,300,381
分部間負債對銷 未分配負債					(3,256,074) 50,447
負債總值					3,094,754

就監管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的資源而言：

分部資產不包括短期投資、可供出售投資、遞延稅項資產、分類為持作銷售的資產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原因為有關資產乃按組別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原因為有關負債乃按組別管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 (續)

其他分部資料

2015年

	出版	發行	小計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的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6,624	268,699	275,323	23,811	299,134
折舊及攤銷	28,061	96,032	124,093	16,060	140,153
於損益表內確認的應收貿易 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減值撥回)	16,237	(2,750)	13,487	78	13,565
出售物業、廠房、設備的收益	5,365	13,090	18,455	–	18,455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2,727	13,655	36,382	27,409	63,791
已分配利息收入	(1,613)	(5,378)	(6,991)	(348)	(7,339)
已分配利息開支	25	2,080	2,105	–	2,10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49,303	49,303	175,157	224,460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	118,021	118,021	308,259	426,280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	1,418	1,418	(5,973)	(4,555)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	(2,842)	(2,842)	(1,346)	(4,188)

7. 分部資料 (續)

其他分部資料 (續)

2014年

	出版 人民幣千元	發行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重述)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重述)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的 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8,794	164,171	172,965	71,840	244,805
折舊及攤銷	24,578	86,985	111,563	12,706	124,269
於損益表內確認的應收貿易 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減值撥回)	10,703	(16,102)	(5,399)	11	(5,388)
出售物業、廠房、設備收益 撇減／(撥回撇減)存貨至 可變現淨值	73	194	267	–	267
	1,888	28,700	30,588	9,617	40,205
已分配利息收入	(6,442)	(3,012)	(9,454)	(357)	(9,811)
已分配利息開支	7,148	–	7,148	140	7,28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50,721	50,721	177,153	227,874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	111,884	111,884	306,913	418,79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100	13,736	13,836	(3,451)	10,385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虧損	–	(4,782)	(4,782)	1,249	(3,533)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99%以上的收益源自中國客戶，而其99%以上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一名(2014年：一名)客戶的收益為人民幣601,779,000元(2014年：人民幣677,946,000元)，收益來自於發行分部。除這一名客戶外，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銷售額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任何單一外部客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重述)
政府資助(i)	82,871	59,232
租金收入總額(ii)	21,541	16,600
佣金收入(iii)	54,205	52,635
短期投資收益	7,640	9,672
可供出售投資股息	60,334	55,33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收益(附註43)	–	586
一間附屬公司清盤收益	–	95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收益	37	172
部份出售一間合營企業收益	–	349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5,37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虧損)	18,455	(267)
其他	62,833	52,044
	313,288	246,454

附註：

(i) 政府資助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重述)
出版發行之政府資助(a)	19,159	16,075
增值稅(「增值稅」)返還(b)	34,011	35,337
其他	29,701	7,820
	82,871	59,232

(a) 對於某些題材的出版物發行，本公司會獲得多種形式的政府補貼。當相關的出版物完成製作時，相應的政府資助被計入其他收入中，對於尚未完工的出版物相關的政府資助，會包含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項下的遞延收入項下。

(b) 根據中國的現行增值稅政策，本公司若干從事出版業務的附屬公司就若干出版物的銷售享有增值稅返還。增值稅返還收入於其成為應收期間確認。

並無與政府資助有關的未履行條件或然事項。

8. 其他收入及收益 (續)

附註：(續)

(ii) 租金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之租金收入總額：		
投資物業	21,541	16,600
減：直接經營開支	(3,001)	(2,525)
	18,540	14,075

(iii) 佣金收入劃分如下：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特許專櫃商銷售之佣金	51,287	49,206
印刷代理服務之佣金	2,918	3,429
	54,205	52,635

9. 融資收入淨額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重述)
銀行利息收入	12,872	12,159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2,105)	(5,512)
	10,767	6,64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31,306	3,874
遞延稅項(附註34)	(28,516)	(2,682)
	2,790	1,192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的稅務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獨立法律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由於本集團本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收入，因此並無就香港所得稅計提撥備。根據現行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除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所獲稅務優惠外，本集團須按其應課稅收入以企業所得稅稅率25%繳稅。

於2014年11月，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佈財稅[2014]84號通知(「通知」)，據此，合資格作為文化企業或文化事業單位轉制為文化企業的實體於2014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間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通知，截至2014年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十六家附屬公司合資格作為文化企業，獲授企業所得稅豁免。

本年度稅項支出可與合併損益表內所列各項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重述)
除稅前溢利	622,890	617,871
按25%中國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 計算的所得稅	155,723	154,468
免繳稅收入	(15,083)	(13,834)
不可扣稅開支	19,334	18,540
未確認可扣稅暫時差異變動的稅務影響	(2,858)	851
未確認稅項虧損	25,917	21,614
稅項優惠	(180,243)	(180,447)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2,790	1,192

11. 其他綜合收益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2014年至2018年所得稅豁免的影響	–	(6,476)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值變動	1,077,192	258,765
計入合併損益表的重新分類調整		
– 出售時收益	(5,372)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的項目相關所得稅	(18,075)	(34)
其他綜合收益（扣除所得稅）	1,053,745	252,255

12. 年度溢利

年度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重述)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7,598	103,618
投資物業折舊	2,364	2,356
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金攤銷	7,691	7,25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2,500	11,038
折舊及攤銷總額	140,153	124,269
核數師酬金	4,546	4,160
物業經營租賃最低租金付款	101,366	96,79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虧損	(18,455)	267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虧損	8	–
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虧損	–	81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減值撥回）	13,565	(5,388)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63,791	40,205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	1,311
商譽減值虧損	3,307	–
僱員福利開支	764,881	702,46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451,713	3,247,780
匯兌虧損	1,854	1,2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

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於本年度的董事及監事酬金詳情如下：

	董事		監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691	1,230	159	350
其他酬金：				
薪金及津貼	348	99	341	418
表現掛鉤花紅	374	–	163	301
退休福利供款	44	–	91	97
	766	99	595	816
總計	1,457	1,329	754	1,166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內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及其他酬金如下：

	袍金	薪金及津貼	表現	退休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掛鉤花紅 人民幣千元	福利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麥偉豪先生	230	9	–	–	239
韓立岩先生	210	24	–	–	234
莫世行先生*	–	–	–	–	–
肖莉 ^{詳**}	–	–	–	–	–
	440	33	–	–	473

13. 董事及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 (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表現 掛鈎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 福利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麥偉豪先生	230	9	—	—	239
韓立岩先生	210	18	—	—	228
莫世行先生*	—	—	—	—	—
	440	27	—	—	467

* 自2015年3月不再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自2015年3月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主要是彼等以本公司董事身份提供服務的酬金。

本年度內並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 (2014年：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 (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表現 掛鈎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 福利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執行董事：					
何志勇先生 (董事長)*****	-	-	-	-	-
龔次敏先生******	158	-	-	-	158
羅勇先生***	-	-	-	-	-
楊杪先生	-	291	374	44	709
	158	291	374	44	867
非執行董事：					
張成行先生*****	-	-	-	-	-
羅軍先生****	-	-	-	-	-
張鵬先生***	-	-	-	-	-
趙俊懷先生	93	24	-	-	117
	93	24	-	-	117
總計	251	315	374	44	984

13. 董事及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 (續)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表現 掛鈎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 福利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執行董事：					
龔次敏先生**/****	310	—	—	—	310
羅勇先生***	80	—	—	—	80
	390	—	—	—	390
非執行董事：					
羅軍先生****	100	21	—	—	121
趙俊懷先生	110	15	—	—	125
張成行先生****/*****	110	18	—	—	128
張鵬先生***	80	18	—	—	98
	400	72	—	—	472
總計	790	72	—	—	862

* 自2015年12月擔任執行董事及董事長。

** 自2015年12月不再擔任執行董事及董事長。

*** 除了2014年袍金及若干津貼以外，此董事的其他酬金由四川出版集團支付，而四川出版集團由四川發展全資擁有。根據相關法規，此董事於2015年並無向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

**** 除了2014年及2015年袍金及若干津貼以外，此董事的其他酬金由四川新華發行集團支付。

***** 自2015年3月不再擔任董事。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的酬金主要是彼等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提供服務的酬金。

上文所示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主要是彼等以本公司董事身份提供服務的酬金。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 (續)

(c) 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表現 掛鈎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 福利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徐平先生****	-	-	-	-	-
許玉鄭先生***	-	-	-	-	-
蘭紅女士	-	130	94	44	268
劉南女士*	-	36	-	11	47
王建平女士*	-	-	-	-	-
傅代國先生	70	15	-	-	85
李光煒先生*	15	6	-	-	21
李昆先生*	8	-	-	-	8
周靜女士*	8	9	-	-	17
劉密霞女士**	58	18	-	-	76
王焱女士**	-	127	69	36	232
總計	159	341	163	91	754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表現 掛鈎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 福利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許玉鄭先生***	40	15	-	-	55
蘭紅女士	-	112	99	39	250
劉南女士*	-	127	112	39	278
傅代國先生	70	15	-	-	85
李光煒先生*	70	18	-	-	88
徐平先生****	90	21	-	-	111
李昆先生*	40	9	-	-	49
王建平女士*	-	86	90	19	195
周靜女士*	40	15	-	-	55
總計	350	418	301	97	1,166

13. 董事及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 (續)

(c) 監事 (續)

* 自2015年3月不再擔任監事。

** 自2015年3月開始擔任監事。

*** 除了2014年袍金及若干津貼以外，此監事的其他酬金由四川新華發行集團支付。根據相關法規，此監事於2015年並無向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

**** 除了2014年袍金及若干津貼以外，此監事的其他酬金由四川出版集團支付。根據相關法規，此監事於2015年並無向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

於本年度，並無董事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2014年：無）。

上述各董事及監事於兩年度的酬金均介乎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37,400元）。

(d) 五名最高薪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一名（2014年：無）董事，有關薪酬詳情載於上文。年內其餘四名（2014年：五名）非本公司董事或監事的最高薪僱員酬金詳情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986	1,042
表現掛鈎花紅	1,325	1,671
退休福利供款	176	195
	2,487	2,908

上述各名最高薪人士於兩年度的酬金均介乎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37,78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股息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於年內確認作分派的股息：		
2014年股息－每股人民幣0.30元（含稅） （2014年：2013年股息－每股人民幣0.30元（含稅））	340,539	340,539

因本公司正積極推進A股上市發行工作，並已進入關鍵階段，2015年度末期股息，如宣派，可能包括A股上市後的A股股東。董事會將在適當時候對建議之2015年度末期股息事項予以公告，並交由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予以批准。

1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按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出。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盈利：		
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652,450	637,966

	股份數目	
	2015年	2014年
股份：		
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35,131,000	1,135,131,000

本集團於呈列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因此，本公司之每股盈利不存在潛在的稀釋影響。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設備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4年1月1日(如前所述)	1,046,646	102,230	113,330	444,443	158,644	1,865,293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的影響	-	-	595	17,852	-	18,447
於2014年1月1日(重述)	1,046,646	102,230	113,925	462,295	158,644	1,883,740
添置	10,240	5,478	5,059	37,441	145,364	203,582
轉撥自在建工程	12,240	-	-	362	(12,602)	-
轉撥自投資物業	6,114	-	-	-	-	6,114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附註43)	91,401	-	1,200	41,072	223	133,896
重新分類至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金	-	-	-	-	(76,989)	(76,989)
出售	(3,156)	(1,246)	(1,077)	(10,157)	-	(15,636)
視為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4)	-	-	-	(242)	-	(242)
於2014年12月31日(重述)	1,163,485	106,462	119,107	530,771	214,640	2,134,465
添置	127,411	5,712	9,389	16,442	117,943	276,897
轉撥自在建工程	98,174	1,768	-	50	(99,992)	-
出售	(4,837)	-	(11,928)	(69,906)	-	(86,671)
轉撥至投資物業	(2,238)	-	-	-	-	(2,238)
於2015年12月31日	1,381,995	113,942	116,568	477,357	232,591	2,322,453
折舊						
於2014年1月1日(如前所述)	(177,622)	(53,372)	(59,112)	(286,892)	-	(576,998)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的影響	-	-	(307)	(6,018)	-	(6,325)
於2014年1月1日(重述)	(177,622)	(53,372)	(59,419)	(292,910)	-	(583,323)
年度撥備	(40,907)	(11,676)	(13,142)	(37,893)	-	(103,618)
轉撥自投資物業	(596)	-	-	-	-	(596)
於出售時抵銷	156	-	907	9,879	-	10,942
視為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4)	-	-	-	80	-	80
於2014年12月31日(重述)	(218,969)	(65,048)	(71,654)	(320,844)	-	(676,515)
年度撥備	(48,057)	(12,380)	(13,727)	(43,434)	-	(117,598)
於出售時抵銷	1,448	-	10,819	66,577	-	78,844
轉撥至投資物業	228	-	-	-	-	228
於2015年12月31日	(265,350)	(77,428)	(74,562)	(297,701)	-	(715,041)
賬面值						
於2015年12月31日	1,116,645	36,514	42,006	179,656	232,591	1,607,412
於2014年12月31日(重述)	944,516	41,414	47,453	209,927	214,640	1,457,950
於2014年1月1日(重述)	869,024	48,858	54,506	169,385	158,644	1,300,4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按下列年度比率以直線法進行折舊：

樓宇	2.5%至10%
租賃物業裝修	12.5%至20%
汽車	12.1%至20%
設備及裝置	9.7%至20%

本集團所有樓宇位於中國大陸有中期租約的租賃土地。

於2015年12月31日，除十一項（2014年12月31日：八項）物業賬面淨值總額約人民幣265,848,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354,079,000元）外，本集團已獲取房屋所有權證。本集團現正申請獲取十一項（2014年：八項）物業的房屋所有權證。

17. 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金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272,423	127,742
添置	1,907	22,872
重新分類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	76,989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附註43）	–	52,077
年內自損益扣除	(7,691)	(7,257)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266,639	272,423
減：即期部份，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7）	(8,946)	(8,985)
非即期部份	257,693	263,438

18.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4年1月1日	27,547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附註43)	30,024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6,114)
於2014年12月31日	51,457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2,238
於2015年12月31日	53,695
折舊	
於2014年1月1日	(8,863)
年度撥備	(2,356)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596
於2014年12月31日	(10,623)
年度撥備	(2,364)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228)
於2015年12月31日	(13,215)
賬面值	
於2015年12月31日	40,480
於2014年12月31日	40,834

投資物業位於中國大陸有中期租約的租賃土地。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為人民幣103,070,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84,158,000元)。公平值乃根據董事採用收益法所進行的估值計算，據此，所有可出租物業單位的市值租金將作評估，並按投資者就此類物業預期的市場收益率貼現。市值租金乃經參考可出租物業單位及區內類似物業其他出租單位成交的租金得出。貼現率乃經參考透過分析區內類似商用物業銷售成交所得的收益率，並就物業投資者的市場預期作出調整，以反映針對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因素。上年度所用的估值方法並無改變。

上述投資物業乃按下列年度比率以直線法進行折舊：

樓宇	2.5%至5%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商譽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1月1日及12月31日	504,301	504,301
減值		
於1月1日	-	-
年內確認減值虧損	(3,307)	-
於12月31日	(3,307)	-
賬面值		
於12月31日	500,994	504,301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管理層決定大幅削減其紙品貿易業務，本集團就因收購四川新華商紙業有限公司產生的商譽人民幣3,307,000元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3,307,000元（2014年：無）。四川新華商紙業有限公司包含於出版分部，於2015年12月31日，該公司無重大非流動資產。

為進行減值測試，於2015年12月31日，商譽人民幣500,994,000元已分配予一個現金產出單位，包括出版分部於2010年一宗交易中收購的十五家出版單位中的三家公司（「**出版現金產生單位**」）。管理層評估出版現金產生單位於2015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金額，並釐定有關出版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並無減值。

出版現金產出單位的可回收數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有關計算運用經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為基準的現金流量預測，以15%（2014年：15%）的貼現率計算。五年期之後出版現金產出單位的現金流量採用0%至2%（2014年：0%至2%）增長率推測。計算使用價值的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包括銷售及毛利率的預算）有關，該等估計乃基於出版現金產出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管理層相信，此等假設任何合理的可能轉變不會使出版現金產出單位的賬面值總額超逾出版現金產出單位的可回收金額總額。

20. 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發行渠道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4年1月1日	72,874	44,944	5,434	123,252
添置	18,170	–	181	18,351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附註43)	234	–	–	234
於2014年12月31日(重述)	91,278	44,944	5,615	141,837
添置	18,697	–	1,633	20,330
出售	(74)	–	–	(74)
於2015年12月31日	109,901	44,944	7,248	162,093
攤銷及減值				
於2014年1月1日	(35,844)	(19,655)	(3,257)	(58,756)
年度撥備	(7,574)	(3,161)	(303)	(11,038)
於2014年12月31日(重述)	(43,418)	(22,816)	(3,560)	(69,794)
年度撥備	(8,812)	(3,161)	(527)	(12,500)
於出售時抵銷	19	–	–	19
於2015年12月31日	(52,211)	(25,977)	(4,087)	(82,275)
賬面值				
於2015年12月31日	57,690	18,967	3,161	79,818
於2014年12月31日(重述)	47,860	22,128	2,055	72,043
於2014年1月1日	37,030	25,289	2,177	64,496

上述無形資產具有有限的可使用年期。該等無形資產乃按下列期間以直線法進行攤銷：

軟件	3至10年
發行渠道	10年
其他(包括商標及專利)	10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於聯營公司的非上市投資的成本 分佔收購後業績，扣除已收股息	250,696 (26,236)	256,156 (28,282)
	224,460	227,874

21.1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各主要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實體形式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主要營 業地點	繳入股本	本集團應佔 已發行股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2015年 %	2014年 %	
人民東方(北京)書業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20	20	出版物銷售
四川欣聞報刊發行 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	39	出版物銷售
貴州新華文軒圖書音像 連鎖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120,000,000元	45	45	出版物銷售
明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75,000,000元	27.2	27.2	技術開發
四川文軒幼兒教育管理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34	34	商務服務及 房地產開發
商務印書館(成都) 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4,000,000元	49	49	出版物銷售
上海景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7,500,000元	42	42	電腦技術發展 及服務
重慶雲漢網絡傳媒有限 責任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50	50	出版物網絡 發行
成都新華文軒股權投資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17,600,000元	45.45	45.45	投資管理及 諮詢
四川省教育科學論壇 雜誌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250,000元	40	40	教育科學論壇 雜誌
成都鑫匯實業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34	34	房地產開發及 持有

2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21.1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各主要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 * 本集團於四川欣聞報刊發行有限責任公司(「欣聞」)之權益已於2015年12月出售予四川日報報業集團，現金代價人民幣5,486,000元，導致錄得出售收益人民幣37,000元，相當於已收代價超出本集團於欣聞的控比例權益及相關商譽的差額。

以上所有聯營公司已採用權益入賬法於合併財務報表入賬。

於2014年4月，文軒在線(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重慶雲漢的三名股東訂立協議，以出資方式向重慶雲漢出資人民幣51,333,000元獲得重慶雲漢50%股本權益。已付代價超出於出資後所獲得資產淨額公平值的部分人民幣16,529,000元已入賬列作商譽，並計入合併財務報表的於聯營公司的權益項下。

重慶雲漢於2015年錄得虧損人民幣2,478,000元(由收購日期至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0,280,000元)。管理層已評估重慶雲漢於2015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金額，並釐定有關重慶雲漢的商譽並無減值。

重慶雲漢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於2015年12月31日，歸屬於本集團的重慶雲漢使用價值取決於本集團於重慶雲漢之權益的未來產出現金流量預測現值。有關重慶雲漢相關聯的現金產出單位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運用經重慶雲漢管理層批准的十年期財務預算為基準的現金流量預測，以15%(2014年：15%)的貼現率計算。計算使用價值的其他主要假設與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包括銷售及毛利率的預算)有關，該等估計乃基於重慶雲漢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的應收及應付賬款結餘，分別在附註26、27、30、31及40(b)披露。

下表列示本集團各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下列財務資料概要指聯營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示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21.1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各重大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明博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71,561	67,842
非流動資產	49,499	43,625
流動負債	(4,045)	(7,786)
非流動負債	(34,804)	(35,917)
	82,211	67,764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4,575	41,499
年內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	14,447	18,368
年內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	-

以上財務資料概要與明博權益於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的賬面值的對賬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淨資產	82,211	67,764
本集團於明博的擁有權權益的比例	22,361	18,432
本集團於明博的權益的賬面值	22,361	18,432

2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21.1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各重大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人民東方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77,764	80,389
非流動資產	3,084	4,173
流動負債	(28,458)	(36,289)
	52,390	48,273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5,423	78,190
年內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	16,717	14,779
年內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2,520	2,360

以上財務資料概要與人民東方權益於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的賬面值的對賬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淨資產	52,390	48,273
本集團於人民東方的擁有權權益的比例	10,478	9,655
本集團於人民東方的權益的賬面值	10,478	9,65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21.1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各重大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重慶雲漢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4,270	2,670
非流動資產	78,852	84,041
流動負債	(3,230)	(4,341)
非流動負債	(20,000)	(20,000)
	59,892	62,370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由2014年 3月31日 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431	4,484
年內虧損及綜合虧損總額	(2,478)	(10,280)
年內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	—

以上財務資料概要與重慶雲漢權益於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的賬面值的對賬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淨資產	59,892	62,370
本集團於重慶雲漢的擁有權權益的比例	29,946	31,185
商譽	16,529	16,529
本集團於重慶雲漢的權益的賬面值	46,475	47,714

2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21.2 並非單獨屬重大的聯營公司的綜合資料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重述)
本集團應佔虧損	(1,478)	(14,718)
本集團於該等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賬面總值	145,146	150,514
商譽	–	1,560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確認應佔聯營公司的年內虧損	(96)	(472)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累計未確認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5,792)	(5,696)

22.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合營企業非上市投資的成本	409,651	406,356
分佔收購後業績	16,629	12,441
	426,280	418,7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續)

22.1 合營企業的詳情

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下列合營企業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實體形式	註冊成立 / 主要營業 註冊地點 地點		繳入股本	本集團應佔 已發行股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2015年 %	2014年 %				
海南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76,000,000元	50	50	出版及批發出版物及相關出版物
四川文軒卓泰投資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158,000,000元	48	48	學校教育業務
四川亞新盛翔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0元	45	45	教育科技與推廣及教育諮詢服務
四川福豆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	人民幣6,941,500元	38.5	-	銷售及維護教育軟件

*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新成立。

根據福豆的公司章程，財務及營運政策的決議案（如批准財政預算及最終賬目及溢利或虧損分派）僅可在獲得至少三分二投票通過後方可作實，本公司持有38.5%投票權。因此，福豆由本公司及另一股東共同控制，故分類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於2014年5月，本公司建議以代價人民幣19,153,000元出售其於四川文卓的3%股本權益予四川出版集團。該出售隨後於2014年6月獲四川省國資委及其他法定授權機構批准。於2014年12月完成該交易後，本公司及四川卓泰實業有限公司（「卓泰實業」）分別持有四川文卓的48%及49%股本權益。根據四川文卓的公司章程，所有股東決議案必須由至少三分之二投票權通過，因此，四川文卓仍受本公司及卓泰實業的共同控制，並作為本公司的合營企業入賬。

22.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續)

22.1 重大合營企業的詳情 (續)

本集團各重大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下文。下列財務資料概要指合營企業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示金額。

海南出版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89,456	243,210
非流動資產	120,841	75,446
流動負債	(95,724)	(115,724)
非流動負債	(41,366)	(40,634)
以上資產及負債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959	30,125
流動金融負債 (不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
非流動金融負債 (不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6,000)	(27,500)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39,537	144,132
年內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	10,909	9,564
年內向合營企業收取之股息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續)

22.1 重大合營企業的詳情 (續)

以上年內溢利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1,308	1,332
利息收入	61	123
利息開支	3,317	38
所得稅開支	213	314

以上財務資料概要與海南出版權益於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的賬面值的對賬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合營企業淨資產	173,207	162,298
本集團於海南出版的擁有權權益的比例	86,604	81,149
商譽	30,735	30,735
本集團於海南出版的權益的賬面值	117,339	111,884

22.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續)

22.1 重大合營企業的詳情 (續)

四川文卓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98,631	76,633
非流動資產	898,074	911,403
流動負債	(130,832)	(131,394)
非流動負債	(239,162)	(233,134)
以上資產及負債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388	30,302
非流動金融負債 (不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0,000)	(120,000)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49,326	166,358
年內溢利(虧損)及綜合收入(虧損)總額	3,203	(2,602)
年內已收合營企業股息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續)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33,055	37,946
利息收入	104	63
利息開支	7,629	7,367
所得稅開支	2,996	1,953

以上財務資料概要與四川文卓權益於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的賬面值的對賬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合營企業的淨資產	626,711	623,508
本集團於四川文卓的擁有權權益的比例	300,821	299,284
公平值調整於初步確認時對合營企業的影響	7,438	7,629
本集團於四川文卓的權益的賬面值	308,259	306,913

22.2 並非單獨屬重大的福豆的資料概要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攤分虧損及綜合虧損總額	(2,613)	-

23. 可供出售投資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附註i）	2,038,384	1,036,775
非上市投資：		
投資基金，按公平值（附註ii）	409,729	40,000
信託產品，按公平值（附註iii）	31,672	100,000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值減去減值虧損（附註iv）	500,917	500,917
總計	2,980,702	1,677,692
就呈報目的分析：		
流動資產	31,672	100,000
非流動資產	2,949,030	1,577,692

附註：

- (i) 本集團的上市股本投資指：(1)於皖新傳媒的投資，佔皖新傳媒股權的6.85%。皖新傳媒的股份於2010年1月18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2)於江蘇友利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友利控股」）（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投資，佔友利控股股權的0.02%。

於2015年12月31日，皖新傳媒及友利控股的股本投資按公平值（亦為其市場價值）計算分別為人民幣2,036,713,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035,854,000元）及人民幣1,671,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921,000元）。本年度，本集團對皖新傳媒及友利控股的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的公平值收益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分別確認為人民幣1,000,859,000元（2014年：收益人民幣258,628,000元）及人民幣750,000元（2014年：收益人民幣137,000元）。

- (ii)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投資基金的投資指對中信併購基金為人民幣76,984,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40,000,000元）的投資、對青島金石智信投資中心（有限合夥）的投資人民幣150,768,000元（2014年12月31日：無）、對文軒恒信（深圳）股權投資基金（有限合夥）（「文軒恒信」）的投資人民幣143,555,000元（2014年12月31日：無）及對泰州信恒眾潤投資基金（有限合夥）的投資人民幣38,442,000元（2014年12月31日：無）。該等投資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乃按照以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組合的基金年報釐定。公平值計量詳情載於附註36。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資本承諾包含應投資於中信併購基金的額外出資人民幣20,000,000元及文軒恒信的額外出資人民幣100,000,000元。

- (iii)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信託產品的投資指CITIC Trust Co., Ltd.為人民幣23,672,000元（2014年12月31日：無）的信託產品的債務投資及中國對外經濟貿易信託有限公司的信託產品人民幣8,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無）。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信託產品的投資指平安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的信託產品的債務投資人民幣100,000,000元。該等投資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乃按照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有關公平值計量詳情載於附註36。

- (iv) 於2015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500,917,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500,917,000元）的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值減去減值虧損列賬，此乃由於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較大，董事認為公平值無法可靠地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長期預付款項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長期預付款項(附註i)	71,587	123,413
待抵扣進項增值稅(附註ii)	65,618	76,157
	137,205	199,570

附註：

- (i) 結餘主要包括本集團就建造項目及購買土地使用權及物業的預付款。
- (ii) 結餘主要指預期自報告期末起計一年以後待抵扣的進項增值稅。

25. 委託貸款

結餘指本公司透過中國建設銀行向合營企業四川文軒卓泰投資有限公司(「四川文卓」)作出的委託貸款。委託貸款以卓泰實業於四川文卓的股權作抵押，按年利率6.15厘計息並將於2016年8月到期。於2015年12月31日，結餘分類為流動資產，並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於2015年12月31日，委託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6.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及長期應收貿易賬款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應收票據	873	972
應收貿易賬款	787,861	716,261
減：呆賬撥備	(127,809)	(108,813)
減：銷售退貨備抵	(7,771)	(8,628)
	653,154	599,792

26.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及長期應收貿易賬款 (續)

以下為以貨品交付日期(與確認收入的相關日期相若)為基準及經扣除所呈列的呆賬撥備及銷售退貨後，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三個月內	500,957	471,948
三個月至六個月	68,606	56,462
六個月至一年	42,397	48,374
一年至兩年	30,715	12,376
兩年以上	10,479	10,632
	653,154	599,792

就向本集團提出信貸要求的新客戶而言，管理層將評估每位新客戶的客戶信貸質量，並界定其信貸限額及信貸期。本集團亦致力嚴格控制尚未償還應收款項。由於實施上述政策，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77% (2014年12月31日：79%) 的應收貿易賬款為既未逾期亦無減值。

於2015年12月31日結餘中分別包括應收四川新華發行集團、四川出版集團及聯營公司的人民幣零元 (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884,000元)、人民幣零元 (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5,000元) 及人民幣2,097,000元 (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6,968,000元) 的應收貿易賬款 (附註40(b))。

呆賬撥備變動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
於1月1日	108,813	124,110
年度開支	22,234	23,205
撥回金額 / (撇銷金額)	3,919	(4,530)
撥回金額	(7,157)	(33,972)
於12月31日	127,809	108,81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及長期應收貿易賬款 (續)

呆賬撥備變動 (續)

本集團對逾人民幣5,000,000元的應收結餘進行個別減值評估。對於少於人民幣5,000,000元的應收款項，本集團按各自相關的風險特色將之分類為不同組別。呆賬撥備包括總結餘達人民幣17,922,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7,641,000元）的個別減值應收貿易賬款，其債務人面臨嚴重財困。

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長期應收貿易賬款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長期應收貿易賬款到期資料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144	7,144
第二到五年（含）	23,145	28,574
長期應收貿易賬款	30,289	35,718
就呈報目的分析：		
流動資產	7,144	7,144
非流動資產	23,145	28,574

2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按金	24,175	23,407
預付供應商款項	60,073	70,382
應收增值稅退稅	-	143,985
待抵扣增值稅	39,702	34,758
應收四川出版集團款項(附註40(b))	-	20
委託貸款(附註40(b))	120,000	44,200
土地使用權的預付租金(附註17)	8,946	8,985
物業拆遷應收補償款(i)	4,000	118,389
應收利息	167	13
其他應收款項(ii)	40,189	24,164
	297,252	468,303

附註：

(i) 根據2014年的相關補償協議，於2014年12月31日，四川新華印刷有權收到現金人民幣119,955,000元及公平值為人民幣36,230,000元的物業作為遷出其經營物業的補償。於2015年度，四川新華印刷已收到現金補償款人民幣115,955,000元。四川新華印刷預期2016年度將收到餘下現金補償款人民幣4,000,000元，而物業補償則將於2018年兌現。物業補償人民幣36,230,000元包含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長期預付款項。

(ii) 其他應收款項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其他應收款項	49,926	35,477
減：減值撥備	(9,737)	(11,313)
	40,189	24,1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附註：(續)

(ii) 其他應收款項 (續)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於1月1日	11,313	5,937
年度開支	34	6,078
撤銷金額	(64)	–
清算一間附屬公司	–	(3)
撥回金額	(1,546)	(699)
於12月31日	9,737	11,313

於2015年12月31日，並非逾期或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約人民幣40,189,000元（2014年12月31日（重述）：人民幣24,164,000元）與無過往拖欠記錄的多個不同債務人有關。

28. 存貨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07,116	146,163
在製品	123,652	100,295
供轉售的商品及出版物	1,226,371	1,017,013
影視作品製作成本	7,040	45,297
	1,464,179	1,308,768

29. 現金及短期存款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24,358	1,345,706
受限制現金	24,141	24,019
應付票據的質押銀行存款	3,200	24,234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非質押銀行存款	77,330	37,330
	1,929,029	1,431,289
減：應付票據的質押銀行存款	(3,200)	(24,234)
受限制現金	(24,141)	(24,019)
	1,901,688	1,383,036

銀行結餘、銀行存款、質押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於2015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銀行存款、質押銀行存款及受限制現金按市場利率計息，市場利率每年浮動的範圍介乎0.30厘至1.95厘（2014年12月31日：0.35厘至3.3厘）。

質押銀行存款指質押予銀行以擔保本集團到期日為三個月至六個月的應付票據，因此被列為流動資產。質押銀行存款於相關應付票據結算後予以解除。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以下各項：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現金及短期存款	1,901,688	1,383,036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非質押銀行存款	(77,330)	(37,330)
	1,824,358	1,345,70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應付票據	3,200	76,420
應付貿易賬款	2,537,860	2,033,241
	2,541,060	2,109,661

於報告期末的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以發票日期為基準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三個月內	805,606	725,043
三個月至六個月	594,869	470,640
六個月至一年	468,740	457,397
一年至兩年	473,617	312,164
兩年以上	198,228	144,417
	2,541,060	2,109,661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一般於一年內結付。

於2015年12月31日的結餘中包括應付四川出版集團、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應付貿易賬款分別為零（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6,000元）、人民幣2,007,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79,000元）及人民幣9,193,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13,121,000元）（附註40(b)）。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付票據為人民幣3,2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76,420,000元），由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3,2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24,234,000元）作抵押。

31.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應計薪金、工資及福利	233,953	215,400
按金	59,526	53,080
預收客戶款項	240,527	258,707
應計經營開支及其他稅項	88,859	115,123
應付四川新華發行集團款項(附註40(b))	-	14,428
應付四川出版集團款項(附註40(b))	744	167
遞延政府撥款	164,070	149,775
其他	131,545	84,520
	919,224	891,200

與四川新華發行集團及四川出版集團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32. 已發行股本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693,194,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	693,194	693,194
441,937,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	441,937	441,937
	1,135,131	1,135,1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儲備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呈列於合併權益變動表。

(a) 資本儲備

本集團於2014年1月1日的資本儲備主要指：i)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注資超出註冊資本之差額；ii)非控股股東權益調整金額與就收購非控股股東權益支付代價的公平值之差額；及iii)受共同控制業務合併的影響。

於2014年11月，本公司以代價人民幣8,680,000元向非關連人士收購本公司附屬公司四川文軒藝術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40%股權。基於交易，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控股權益減少人民幣5,100,000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人民幣3,580,000元（包括資本儲備減少人民幣581,000元及保留溢利減少人民幣2,999,000元）。

於2015年10月，本公司以代價人民幣190,000元向非關連人士收購本公司附屬公司四川文軒教育技術裝備有限公司13%股權。基於交易，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控股權益減少人民幣152,000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人民幣38,000元（包括資本儲備增加人民幣200,000元及保留溢利減少人民幣238,000元）。

於2015年12月，本公司以代價人民幣13,578,000元向非關連人士收購本公司附屬公司北京華夏盛軒圖書有限公司49%股權。基於交易，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控股權益減少人民幣10,367,000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人民幣3,211,000元（包括資本儲備減少人民幣5,863,000元及保留溢利增加人民幣2,652,000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共同控制下的附屬公司乃由於按現金代價人民幣44,616,000元向本集團轉讓四川文化傳播97.95%股權所致。

33. 儲備 (續)

(b) 法定盈餘公積

根據中國公司法以及各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須向法定盈餘公積分配10%的每年法定除稅後溢利（經抵銷任何往年虧損（如有），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釐定）。當法定盈餘公積的結餘達各實體註冊資本50%，進一步的任何分配則屬自願性質。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虧損或增加資本。然而，法定盈餘公積的餘額必須維持於在進行該等用途後至少25%的註冊資本。

(c) 重估儲備

重估儲備主要指本集團重組及成立本公司後因重估若干長期資產而產生的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的累計公平值收益及遞延稅項。

(d) 保留溢利

於2015年12月31日，保留溢利中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計提的法定盈餘公積人民幣48,219,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36,309,000元）。

34. 遞延稅項

就呈列於合併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抵銷。以下為就財務呈報而分析的遞延稅項結餘：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33,212	34,089
遞延稅項負債	(31,374)	(42,69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遞延稅項 (續)

以下為年內已確認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及其變動情況：

遞延稅項資產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44,375	49,019
(扣除自) 計入損益	(1,891)	1,832
2014年至2018年所得稅豁免的影響	-	(6,476)
於12月31日	42,484	44,375
就下列作出撥備：		
就稅項而言，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及土地使用權預付租金	34,138	34,13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產生的暫時性差額	3,446	5,217
由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產生的暫時性差額	2,227	2,216
其他	2,673	2,804
	42,484	44,375

34. 遞延稅項 (續)

遞延稅項負債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52,978)	(11,102)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 (附註43)	-	(42,692)
扣除自其他綜合收益	(18,075)	(34)
計入損益	30,407	850
於12月31日	(40,646)	(52,978)
就以下各項作出撥備：		
就稅務目的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土地使用權的預付租金		
作出公平值調整	(12,059)	(13,158)
遞延物業搬遷賠償	(10,357)	(39,665)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18,230)	(155)
	(40,646)	(52,978)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動用稅項虧損為人民幣395,985,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298,964,000元），可扣稅暫時差異為人民幣53,446,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58,154,000元）。如未使用，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將於2016年至2020年到期。由於再無應課稅溢利將可用作抵銷可扣稅暫時差異，並無有關該等稅項虧損及可扣稅暫時差異的遞延稅項資產予以確認。

3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使股東回報最大化的同時，本集團實體能繼續按持續基準運作。本集團的整體戰略仍與去年無異。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銀行借款等負債淨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保留溢利及其他儲備）。

董事以半年為基準審閱資本架構。作為該審閱的一部份，董事將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

36.1 金融工具的種類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金融資產		
短期投資	–	94,892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及 受限制現金及現金及短期存款)	2,793,859	2,389,848
可供出售投資		
– 公平值	2,479,785	1,176,775
– 成本	500,917	500,917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2,863,299	2,457,362

36.2 財務風險管理的目的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短期存款、受限制資金、質押銀行存款、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可供出售投資、委託貸款、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已收按金以及其他應付款項。此等金融工具主要目的在於為本集團營運籌措資金。本集團擁有多項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已收按金以及其他應付款項(直接來自業務營運)。

來自本集團金融工具的主要風險為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董事審閱並同意管理各風險的政策，有關風險概述如下。本集團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4。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本集團的銷售及採購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所有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惟有現金及銀行結餘人民幣2,831,000元(2014年：人民幣514,000元)以港元、美元及歐元計值。董事認為港元或美元兌人民幣的匯率出現的5%至10%合理可能變動對本集團的盈虧及本集團的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36. 金融工具 (續)

36.2 財務風險管理的目的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ii) 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並無計息借款，故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承受重大利率風險。

(iii)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透過其於皖新傳媒及友利控股的上市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承受股票價格風險(附註23)。董事定期監察皖新傳媒及友利控股的股票價格。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其投資於皖新傳媒及友利控股股權直接在權益確認累計收益人民幣1,850,963,000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849,541,000元)。

倘股票價格上升／下降5% (2014年：上升／下降5%)，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累計其他綜合收益(除稅前)將增加／減少人民幣101,919,000元(2014年12月31日：增加／減少人民幣51,839,000元)。

於本報告日期，皖新傳媒和友利控股的收市價分別為每股人民幣23.73元、人民幣12.90元，較2015年12月31日彼等各自的收市價分別下降27.39%、上升3.78%。

信貸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最高信貸風險將導致本集團因對方未能履行責任而產生金融虧損，乃來自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與委託貸款、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短期投資及銀行存款有關。

本集團就存入數家銀行的流動資金有集中信貸風險。然而，由於對手方為信譽良好及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故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亦就向附註40(b)合營企業委託貸款及應收一名外界客戶貿易賬款有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持續監察其信貸風險。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管理層檢討委託貸款是否能夠收回，確保及時採取跟進行動。就此，管理層認為其壞賬風險大大降低。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 (續)

36.2 財務風險管理的目的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視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撥付本集團營運所需，同時降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監察銀行借款的動用，並確保遵從貸款契諾。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期。下表乃根據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等金融負債乃根據本集團可能須付款的最早日期分類。特別是，附有須按要還款條款的銀行貸款均計入最早時間段，不論銀行是否可能選擇行使其權利。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合約期乃基於協定還款日。

該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按浮動利率，未貼現金額根據報告期末的利率曲線計算。

	利率 厘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至			一年至 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五年 現金流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三個月以下	十二個月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	1,140,585	1,397,275	3,200	-	-	2,541,060	2,541,060
其他應付款項	-	212,783	59,526	49,930	-	-	322,239	322,239
		1,353,368	1,456,801	53,130	-	-	2,863,299	2,863,299

	利率 厘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至			一年至 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五年 現金流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
			三個月以下	十二個月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重述)								
銀行借款								
— 浮息	6.16厘至7.20厘	-	-	52,051	-	-	52,051	50,000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	913,978	1,142,993	52,690	-	-	2,109,661	2,109,661
其他應付款項	-	229,584	53,080	15,037	-	-	297,701	297,701
		1,143,562	1,196,073	119,778	-	-	2,459,413	2,457,362

上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

36. 金融工具 (續)

36.3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本附註提供本集團如何釐定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的資料。

(i) 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本集團的上市可供出售股本投資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載列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的資料：

金融資產	於以下日期的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方法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無法 觀察輸入數據	無法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平值的關係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財務狀況表內 列作可供出售投資 的上市股本	2,038,384	1,036,775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所報 買入價	不適用	不適用
可供出售投資的非上市 私募股權基金投資	409,729	40,000	第三級	根據基金經理匯報之 相關投資組合之公平 值	不適用	不適用
可供出售投資的 信託產品投資	31,672	100,000	第三級	折現現金流方法－ 預期未來現金流乃 根據管理層對預期 未來經濟利益及風 險的最佳估計按折 現率折現至其現值	預期未來現金流 貼現率	預期未來現金流 愈高，則公平值 愈高 貼現率愈高， 則公平值愈低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金融工具 (續)

36.3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續)

(i) 根據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續)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對賬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40,000	—
計入合併損益表的收益的重新分類調整		
— 出售時收益	(5,372)	—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收益	75,583	
購買	435,490	140,000
出售	(204,300)	—
於12月31日	441,401	140,000

(ii) 根據經常性基準並非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董事認為，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確認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7. 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根據於下列期間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租金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一年內	106,643	86,272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77,725	97,907
五年以上	3,720	7,152
	288,088	191,331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若干零售店、倉庫及辦公室物業應付的租金。租約的期限商定為1年至10年。

37. 經營租約 (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與租戶就下列未來最低租金訂立合約：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1,342	11,489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972	18,223
五年以上	2,704	4,478
	28,018	34,190

物業租金收入指本集團於其投資物業的應收租金。租約的期限商定為1年至14年。

38. 承擔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如下資本承擔，主要為建設以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已訂約，但未撥備	364,235	420,676

39.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的中國僱員均參加中國有關省市政府管理的各種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該等計劃，各省市政府承擔應付所有在職和退休僱員的離職後退休福利責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離職後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10,262,000元（2014年（重述）：人民幣108,159,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關連方交易

(a) 本集團在本年度內與關連方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附註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重述)
四川新華發行集團：			
出售商品	(i)	246	246
租金收入	(iii)	1,344	1,344
租金開支	(iv)	35,800	35,800
購買服務	(ii)	8,582	8,303
購買商品	(ii)	–	27
購買印刷服務	(ii)	4	–
四川出版集團*：			
出售商品	(i)	453	2,772
出售設備	(i)	–	1,602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v)	17,338	15,898
購買印刷服務	(ii)	–	5,361
購買其他服務	(ii)	323	85
聯營公司**：			
購買商品	(ii)	34,313	32,403
委託貸款的利息收入		3,176	2,178
合營企業**：			
購買商品	(ii)	2,585	486
委託貸款的利息收入		7,483	8,959

* 四川出版集團為本公司關連方，此乃由於四川出版集團董事會主席羅勇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40. 關連方交易 (續)

(a) 本集團在本年度內與關連方進行下列重大交易：(續)

附註：

- (i) 關連方銷售主要按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提供的價格及條件進行。
 - (ii) 購買商品及服務的價格按雙方同意的條款釐定。
 - (iii) 根據本公司與四川新華發行集團於2007年4月29日簽訂的物業租賃協議，年度租金固定為人民幣1,344,000元。
 - (iv) 書店及辦公樓的租金開支根據雙方協定條款每年按固定金額收取。年內四川新華發行集團收取的租金開支為人民幣35,800,000元(2014年：人民幣35,800,000元)。
 - (v) 租用辦公樓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根據雙方協定條款每年按固定金額收取。年內四川出版集團收取的租金開支為人民幣17,338,000元(2014年：人民幣15,898,000元)。
- ** 除與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進行交易外，上述所有關連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並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b) 與關連方結餘：

	附註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述)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四川新華發行集團貿易賬款	26	—	884
應收四川出版集團貿易賬款	26	—	5
應收本集團聯營公司貿易賬款	26	2,097	6,968
應收四川出版集團其他款項	27	—	20
應收本集團一間合營企業委託貸款	25及27	120,000	120,000
應收本集團聯營公司委託貸款	27	—	44,20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四川出版集團貿易賬款	30	—	16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貿易賬款	30	2,007	179
應付本集團聯營公司貿易賬款	30	9,193	13,121
應付四川新華發行集團其他款項	31	—	14,428
應付四川出版集團其他款項	31	744	167

除非即期委託貸款人民幣120,000,000元(附註25)外，上述結餘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關連方交易 (續)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短期雇員福利	5,067	5,414
退休福利供款	399	331
	5,466	5,745

(d)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

除了與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進行交易外(附註40(a))，本集團與其他與政府相關企業的單項不重大但合計重大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項目：

- 銷售和採購商品、物業和其他資產
- 提供及接受服務
- 存款及借貸
- 使用公用事業

上述交易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其條款與非政府相關企業的交易條款相似。本集團的勞務及產品價格是根據政府制定的標準(如適用)或透過商業協商釐定的。本集團還為物資及服務採購制定了採購政策及審批程式。這些政策及審批程式並不因交易方是否為與政府相關企業而有所影響。

董事認為上述資料已對關連方交易提供適當披露。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實體形式	註冊成立或 註冊／營運 地點／國家	繳入已發行／ 已註冊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應佔 擁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2015年	2014年	
				%	%	
四川新華在線網絡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100	互聯網出版及 電腦服務
北京新華文軒廣告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3,000,000元	81.54	81.54	提供廣告服務及 出版物與報紙銷售
四川新華文軒傳媒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700,000元	70	70	出版物銷售及提供 會議及展覽服務
四川新華商紙業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元	51	51	印刷相關出版物銷售
北京華夏盛軒圖書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元	100	51	出版物銷售
四川新華彩色印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65	65	提供出版印刷服務
四川文軒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40,000,000元	100	100	銷售教科書相關 出版物
四川人教時代新華音像 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80	80	銷售影音產品
四川文軒在線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75	75	網上銷售出版物
北京華影文軒影視文化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60,770,000元	100	100	電影相關投資
四川文軒藝術投資管理 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100	藝術品展覽服務及相 關出版物投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實體形式	註冊成立或 註冊／營運 地點／國家	繳入已發行／ 已註冊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應佔 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2015年	2014年	
				%	%	
四川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出版物及相關出版物 出版及批發
四川出版印刷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100	出版物及相關出版物 出版及批發
四川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出版物及相關出版物 出版及批發
四川少年兒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出版物及相關出版物 出版及批發
四川科學技術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4,000,000元	100	100	出版物及相關出版物 出版及批發
四川文藝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100	出版物及相關出版物 出版及批發
四川美術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4,250,000元	100	100	出版物及相關出版物 出版及批發
四川辭書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出版物及相關出版物 出版及批發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實體形式	註冊成立或 註冊／營運 地點／國家	繳入已發行／ 已註冊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應佔 擁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2015年	2014年	
				%	%	
四川巴蜀書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出版物及相關出版物 出版及批發
四川天地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出版物及相關出版物 出版及批發
四川數字出版傳媒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出版物出版及批發
四川書報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500,000元	100	100	出版物及相關出版物 出版及批發
四川讀者報社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500,000元	100	100	出版物及相關出版物 出版及批發
四川省印刷物資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印刷相關物資
四川文傳物流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倉儲及物流服務
新華文軒商業連鎖(北京)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29,300,000元	51	51	出版物及相關出版物 銷售
華盛頓文軒媒體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美國	300,000美元	90	90	提供廣告服務
四川薇薇新娘雜誌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出版物及相關出版物 銷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實體形式	註冊成立或 註冊／營運 地點／國家	繳入已發行／ 已註冊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應佔 擁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2015年	2014年	
				%	%	
文軒薇薇廣告傳媒(成都)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7,500,000元	53	53	提供廣告服務
四川文軒教育技術裝備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100	87	提供軟件開發服務
文軒投資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
四川新華印刷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160,000元	100	100	提供出版印刷服務
文軒國際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不適用	組織策劃文化藝術交 流活動
文軒全媒(北京)文化傳播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不適用	組織策劃文化藝術交 流活動
四川文軒音樂文化傳播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不適用	商業服務及樂器銷售
北京航天雲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元	70	不適用	電腦軟件開發及系統 服務
四川新華文化傳播 有限責任公司*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0,523,700元	100	2.05	戶外廣告空間租賃及 廣告代理

*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新設立或合併。

於年底，附屬公司並未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續)

41.1 擁有重大非控股股東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載列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重大非控股股東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股東權益		分配至非控股股東 權益的虧損		累計非控股股東權益	
		持有擁有權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截至2015年	截至2014年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四川新華彩色印務有限公司	中國	35%	35%	(6,204)	(631)	23,514	29,718
四川文軒在線電子商務 有限公司	中國	25%	25%	(3,752)	(3,780)	(16,296)	(12,544)
新華文軒商業連鎖 (北京)有限公司	中國	49%	49%	(8,769)	(12,686)	(40,744)	(31,975)

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股東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下文。以下財務資料概要為集團內公司間對賬前的金額。

新華彩色印務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9,039	86,329
非流動資產	63,693	94,568
流動負債	(15,549)	(95,98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3,669	55,191
非控股股東權益	23,514	29,7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續)

41.1 擁有重大非控股股東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續)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2,483	91,871
開支	(70,209)	(93,673)
年內虧損	(17,726)	(1,80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11,522)	(1,171)
非控股股東權益應佔虧損	(6,204)	(631)
年內虧損	(17,726)	(1,802)
已付非控股股東權益股息	-	-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1,424)	8,514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30,102	(643)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36,536)	(7,304)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7,858)	567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續)

41.1 擁有重大非控股股東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續)

文軒在線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300,207	213,247
非流動資產	50,852	52,014
流動負債	(415,615)	(312,887)
非流動負債	(629)	(2,5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8,889)	(37,632)
非控股股東權益	(16,296)	(12,54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續)

41.1 擁有重大非控股股東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續)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857,703	505,140
開支	(872,711)	(520,259)
年內虧損	(15,008)	(15,1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11,256)	(11,339)
非控股股東權益應佔虧損	(3,752)	(3,780)
年內虧損	(15,008)	(15,119)
已付非控股股東權益股息	—	—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37,488	84,653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3,198	(50,772)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40,686	(33,881)

文軒商業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58,282	154,596
非流動資產	22,691	26,130
流動負債	(211,355)	(193,21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362	19,489
非控股股東權益	(40,744)	(31,975)

41.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續)

41.1 擁有重大非控股股東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續)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63,321	147,489
開支	(181,217)	(173,377)
年內虧損	(17,896)	(25,88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9,127)	(13,203)
非控股股東權益應佔虧損	(8,769)	(12,686)
年內虧損	(17,896)	(25,889)
已付非控股股東權益股息	-	-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615)	(7,792)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211	(858)
現金流出淨額	(404)	(8,650)

41.2 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年內，本集團分別收購教育裝備及華夏盛軒13%及49%股權，令其於該兩家附屬公司的股權分別增至100%。所收購非控股股東權益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差額人民幣3,249,000元自資本儲備扣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

	附註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88,861	916,679
土地使用權之預付租金		69,914	73,443
投資物業		2,820	3,226
其他無形資產		16,210	18,28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235,555	2,030,57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89,937	192,243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412,963	406,162
可供出售投資		2,614,385	1,576,962
遞延稅項資產		34,138	34,138
長期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22,656	468,995
長期應收貿易賬款		23,145	28,574
委託貸款		–	120,000
		7,110,584	5,869,279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75,310	175,61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5,070	245,17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326,297	1,561,628
存貨		1,195,726	928,553
現金及短期存款		1,165,068	752,418
		4,047,471	3,663,39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906,697	1,494,966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37,111	496,278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712,858	1,872,078
		4,156,666	3,863,323
流動負債淨值		(109,195)	(199,93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001,389	5,669,349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32	1,135,131	1,135,131
儲備		5,866,258	4,193,679
擬派股息	14	–	340,539
權益總額		7,001,389	5,669,349
權益總額及非流動負債		7,001,389	5,669,349

4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 (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公積 人民幣千元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擬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1,708,203	33,514	351,683	632,728	340,539	942,245	4,008,912
年內溢利	-	-	-	-	-	613,693	613,693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	-	-	252,152	-	-	252,152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1,708,203	33,514	351,683	884,880	340,539	1,555,938	4,874,757
2013年末期股息	-	-	-	-	(340,539)	-	(340,539)
2014年擬派股息	-	-	-	-	340,539	(340,539)	-
分配至法定盈餘公積	-	-	60,377	-	-	(60,377)	-
於2014年12月31日	1,708,203	33,514	412,060	884,880	340,539	1,155,022	4,534,218
於2015年1月1日	1,708,203	33,514	412,060	884,880	340,539	1,155,022	4,534,218
年內溢利	-	-	-	-	-	687,386	687,386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	-	-	999,519	-	-	999,519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1,708,203	33,514	412,060	1,884,399	340,539	1,842,408	6,221,123
2014年末期股息	-	-	-	-	(340,539)	-	(340,539)
分配至法定盈餘公積	-	-	68,221	-	-	(68,221)	-
收購共同控制下的附屬公司	-	(14,326)	-	-	-	-	(14,326)
於2015年12月31日	1,708,203	19,188	480,281	1,884,399	-	1,774,187	5,866,258

本公司的資本儲備指除了四川新華發行集團以外的發起人收取的現金代價超出本公司成立時已發行普通股面值的溢價部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業務合併

於2014年4月10日，本公司與四川出版集團訂立一份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四川出版集團收購新華印刷的全部股權，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68,599,000元。該收購事項已於2014年8月1日完成。於該收購事項完成後，新華印刷已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新華印刷主要從事出版物的印刷業務。

於收購日期收購的資產及確認的負債：

	附註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33,896
預付土地使用權的租賃款項	17	52,077
投資物業	18	30,024
其他無形資產	20	234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230
應收貿易賬款		26,86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1,283
可供出售投資		784
存貨		1,943
受限制資金		3,289
現金及短期存款		34,139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8,357)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		(220,531)
遞延稅項負債	34	(42,692)
已收購淨資產		169,185
收購事項產生的收益	8	(586)
轉讓代價		168,59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分別為人民幣26,866,000元及人民幣118,790,000元。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合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8,500,000元及人民幣118,907,000元，其中人民幣1,634,000元的應收貿易賬款及人民幣117,000元的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不可收回。

本集團因是項收購而產生的交易成本為人民幣689,000元。該等交易成本已列為開支，並計入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收益表的其他開支內。

附註：結餘包括應付四川出版集團的款項人民幣164,003,000元，該筆款項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償還。

43. 業務合併 (續)

因收購一家附屬公司而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代價	168,599
減：已收購現金及短期存款	(34,139)
	134,460

該等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年內溢利包括四川新華印刷應佔虧損人民幣8,010,000元。年內收益包括四川新華印刷的人民幣3,129,000元。

倘業務合併已於2014年1月1日進行，本集團的收益將為人民幣5,298,709,000元（重述），而年內溢利將為人民幣615,931,000元（重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視為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於2014年11月，一名獨立第三方向教育科學論壇注資人民幣150,000元，致使本集團於教育科學論壇的股權自100%降至40%。因此，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失去對教育科學論壇的控制權，並將教育科學論壇以聯營公司入賬。

	附註	人民幣千元
已收代價：		
已收現金		—
當控制權喪失之時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62
應收貿易賬款		2,0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40
現金及短期存款		505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520)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82)
已出售淨資產		91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已收代價		—
已出售淨資產		919
保留股本權益的公平值		100
出售虧損		(819)
因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現金代價		—
減：已出售現金及短期存款		505
因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505)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XINHUA WINSHARE PUBLISHING AND MEDIA CO., LTD.

No. 6, Wenxuan Road, Cheng Bei
Shang Mao Avenue, Jinniu District, Chengdu, Sichuan
Postal Code : 610081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區城北商貿大道文軒路6號
郵政編碼 : 610081

Website 網址: www.winshare.com.cn